

股票代號：1735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EVERMORE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



107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17 日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twemc.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吳寶華

職稱：協理

電話：(049)2263551

電子郵件信箱：baohua@twem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何韓任

職稱：副廠長

電話：(049)2263551

電子郵件信箱：felix.ho@twemc.com.tw

二、公司及工廠地址、電話

公司：南投縣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南二路七號

電話：(049)2255356-7

工廠：南投縣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南二路七號

電話：(049)2255356-7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蔣淑菁、吳麗冬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40354 臺中市臺灣大道二段 218 號 27 樓

電話：(04)23280055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

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twemc.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結果	1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8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0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23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25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取措施	29
(七)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31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31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32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 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3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33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 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34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 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	3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之資訊	3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3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38
(二)股東結構	39
(三)股權分散情形	39
(四)主要股東名單	39

	頁次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40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1
(七)本次股東常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1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1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併購(包含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42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6
三、從業員工·····	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2
六、重要契約·····	5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1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71
二、財務績效·····	172
三、現金流量·····	17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3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7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4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3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3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 3,675,769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 10,367 元，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0.1 元，稀釋每股盈餘為 0.1 元，請參閱下表。

107 年度營收較 106 年度增加，因為部分產品的主要原料延續 106 年漲勢，直到 107 年第三季快速反轉，這期間為反應成本調高售價，對營收有局部貢獻，除此之外，其他類別產品則維持一定的數量及價格銷售；但因為第三季原料價格快速下跌，客戶觀望，造成售價下調影響毛利，以及年度結算產生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致使毛利率較去年下降；另外，包含匯率影響及依國際會計準則調整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使稅前稅後淨利減少。

營業實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3,675,769	3,325,124	10.55%
營業利益	73,902	112,011	-34.02%
稅前淨利	54,165	106,399	-49.09%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公開一〇七年度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資產總額為 2,983,111 仟元，負債總額為 1,601,455 仟元，負債比為 53.68%，流動比率為 139.69%。

(四)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資產報酬率(%)	0.84	2.58
股東權益報酬率(%)	0.74	4.4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44	10.70
純益率(%)	0.28	1.88
每股盈餘(元)	0.10	0.63

(五)研究發展狀況

1.本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 目	107 年度
費用金額(仟元)	74,124
佔營業收入(%)	2.02%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無甲苯製程生產之高值化丙烯酸酯單體/甲基丙烯酸酯單體
- B.環保無溶劑濕氣固化型液體聚氨酯接著劑
- C.環保無溶劑高強度通用型軟包裝用接著劑
- D.環保無溶劑紡織用高透濕反應型聚氨酯熱熔膠
- E.環保無溶劑二榔皮革中間層用二液型聚氨酯
- F.耐遷徙型高分子量級聚酯型可塑劑
- G.節能製程耐水解舒適鞋墊系統料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在下游產業的應用部份，持續聚焦於運動、休閒等民生消費領域，包括運動鞋服、袋包、器材，以及戶外活動等產業的機能性材料需求；尋求上下游開發及行銷結合，深耕國際品牌通路；持續擴展傳統木器到 3C 光電塗料的應用、PU 樹脂在建築、電子與汽車相關的產業應用，以開創利基型產業領域。
2. 在產品開發部分，持續開發符合現代趨勢的綠色與環保材料，包括無溶劑一液、二液型 PU、熱可塑 PU、水性 PU 以及低耗能的紫外光硬化壓克力樹脂等；持續開發具低污染性，同時在製程更有低耗能的加工特性的產品，以期為綠色地球盡一分心力。
3. 為進一步貼近與服務運動產業之品牌客戶，持續投入無溶劑機能性 PU 薄膜的量產與開發，深耕機能性紡織貼合，以及無溶劑 PU 合成革之應用市場。
4. 在集團的資源整合方面，持續強化台灣南崗與廣東黃江廠的產銷互補；更要結合 AICA 與其他子公司在光電與塗料領域的行銷通路，擴大在大中華地區的統合綜效；以及在東南亞持續投入人力資源，除了開發市場外，也規劃可行的合作與投資方案。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公噸

銷售類別	PU 樹脂	PE 樹脂	其他產品
數量噸數	39,230	1,877	2,789

上列預期數量係依據 107 年度銷售情形，參酌 108 年整體經濟情況預估。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加強穩定產品品質，滿足客戶要求，提高客戶忠誠度。
2. 快速反映客戶對產品之特殊規格需求，及早取得市場。
3. 加強新產品、新客戶之開發工作，主動貼近市場。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強化集團功能：設總經理辦公室，統整集團執行功能，以及各事業單位營運事務，提昇集團功能位階，充份利用內部資源，發揮最大價值。
- 提昇專責團隊當責能力：將集團財務、行銷、研發及供應鏈建構成集團管理中心，各自聚焦在特定領域經營管理，使為各自目標及策略發展當責擔當，發揮利潤創造的角色。
- 核心能力持續檢視及聚焦：從內檢視核心能力的價值及展延性，同時也結合既有的行銷及研發能力，創新產品並持續核心能力的發展。
- 製造服務業導向的經營聚焦：以創新的思維及眼光重新審視既有產業價值鏈的特性，尋找新的利基，提供差異化的價值，形塑 T2.5 世代製造服務導向的企業文化，是日勝未來永續經營策略的重點。
- 以終為始：以滿足終端產業與市場的需求為起點，以植基於精密化學與材料科技的核心能力，深耕與聚焦於利基型市場。展望今年對於整體解決方案的聚焦，須跨出原有產品應用市場範圍，以創新的思維，整合產品現有應用技術，提供客戶具有更高附加價值且符合未來減碳、低污染及綠色大趨勢的創新產製流程。
- 藉由"國際代工"合作模式來改善生產技術、產品品質與提高生產良率等相關的生產製程。
- 經由 AICA 合作平台，拓展建築、光電、膠黏劑等領域，以提昇營運績效與獲利能力。

- 積極拓展東南亞及新興市場。
- 持續招聘培訓優秀人才，來達成中長期的組織目標。
- 依產業趨勢與客戶需求，開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提昇內部核心技術。
- 除專注發展綠色與環保產品開發外，同時因應環保意識，降低廢棄物產出，為地球盡一份心力。

(二)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及其對策

總體經營環境包含國際景氣、區域政治因素、原油價格、貿易協定、各國環保法規及匯率等都會影響到化工產業的經營。在原料方面，參考原油價格及原料市場供給狀況，在適當時機，購入具價格競爭力優勢的原料，來增加產品成本優勢；在貿易協定部分，考量集團各生產據點狀況，參考銷售地區貿易協定內容，發揮集團供應鏈平台功能，採較具彈性的營銷策略；各國環保意識持續升高，限縮化工業發展，本公司在營運面，逐步降低對高污染能源的依賴，推動精益生產，加強廠內廢棄物再利用，降低廢棄物排放，並持續開發環保產品，以因應未來市場發展需求；同時因應經營環境改變，調整對單一市場的過度依賴，逐步加大對東南亞市場的開發。

今天承蒙各位女士、先生撥冗參加本公司之股東大會，本公司全體員工將秉持一貫的經營理念，以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的態度來迎向挑戰，共創利潤回饋股東及社會，謹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 事 長：何文杰



經 理 人：黃長澤



會計主管：陳香莉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二)公司沿革：

1. 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與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日興為消滅公司。

2. 轉投資關係企業：

- (1)民國 97 年度對大陸博帝(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增加持股到 100%。
- (2)民國 97 年度對大陸東莞寶建鞋材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維持 51%之股權不變。
- (3)民國 98 年度購買克哲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00%股權。
- (4)民國 98 年度處份子公司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持有之股權。
- (5)民國 99 年度對大陸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增加持股到 100%。
- (6)民國 99 年度肯美特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降為 47.92%。
- (7)民國 101 年度克哲現金增資。
- (8)民國 101 年處份子公司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之所有股權。
- (9)民國 102 年對 Liberty Bell Investments LTD. 增加持股到 100%、現金增資。
- (10)民國 102 年度克哲現金增資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 (11)民國 103 年購買肯美特公司其他股東 52.08%股權，增加持股為 100%。
- (12)民國 104 年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出售大陸江蘇省三家子公司所有股權。
- (13)民國 105 年以參與現金增資方式取得泰國 TOP WELL ELASTIC TECHNOLOGY CO., LTD. 48%股權。
- (14)民國 106 年 4 月成立利哲興(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15)民國 106 年 7 月克哲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仟陸佰萬元。
- (16)民國 107 年 4 月克哲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重整：無。

4.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

董事何文杰、董事寶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盧金柱)、董事劉威東、監察人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宋建世)及監察人盧惠彬，於 107 年 1 月 16 日參與日本 AICA Kogyo Company Limited 公開收購案之應賣。

5. 經營權之改變：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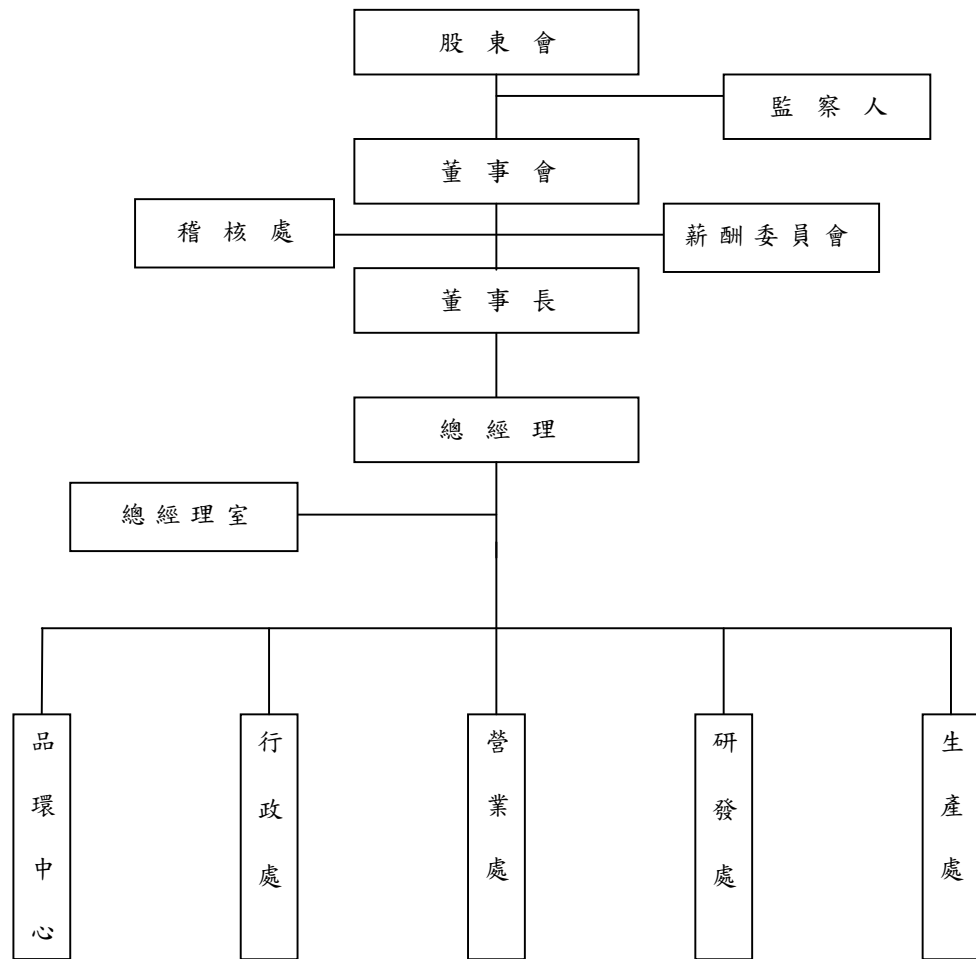
6. 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7. 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1> 稽核處	負責稽核、評估各部門內控制度實施情況及機能運作。
<2> 總經理室	負責集團經營策略、專案監督與業務統合。
<3> 品環中心	負責公司環保、安全衛生等事宜。
<4> 行政處	負責公司資訊、人事、管理制度建立、採購、總務、法務、會計、財務等事宜。
<5> 營業處	負責公司市場行銷之開拓及徵信調查、產品銷售及售後服務等事宜。
<6> 研發處	負責公司新產品之開發與研究、生產技術之研究改進及服務、訂定公司產品品質目標、進出貨品質檢驗。
<7> 生產處	負責公司產品生產、原物料進料、入庫、製程、工務等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1)

108 年 04 月 29 日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何文杰	男	107.06.26	3	78.04.24	6,973,532	7.02	6,973,532	7.02	820,656	0.83	0	0.00	大學 杰華化工公司業務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肯美特材料科技(股)公司及克哲國際貿易(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日本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	-	107.06.26	3	107.03.07	49,793,388	50.10	49,793,388	50.10	0	0.00	0	0.00	-	-	無	無	無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代表人	日本	百百 聰	男	107.06.26	3	107.03.0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大學 東海銀行(現三菱東京UFJ銀行)	愛克工業株式會社董事 Aica Asia Pacific Holding Pte.Ltd 董事	無	無	無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代表人	日本	大村 信幸	男	107.06.26	3	107.06.2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大學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	註 1	無	無	無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代表人	日本	海老原 健治	男	107.06.26	3	107.03.0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大學 愛克工業株式會社第一接著劑開發小組開發領隊、電子公司開發部電子材料課長、R&D 中心長	愛克工業株式會社董事 西東京 Chemix 株式會社董事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寶建企業(股)公司	-	107.06.26	3	107.06.26	3,352,771	3.37	3,352,771	3.37	0	0.00	0	0.00	-	-	無	無	無
寶建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中華民國	蔡乃湧	男	107.06.26	3	107.06.2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中 寶成國際集團全球供應鏈管理總部副總經理	註 2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朝暉	男	107.06.26	3	107.06.2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研究所 英威達台灣分公司台灣區董事總經理、亞太區總經理、台灣杜邦(股)公司亞太區總經理	亞福興業(股)公司及亞福儲能(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日本	東山三樹雄	男	107.06.26	3	107.06.2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大學 台灣三井物產(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劉威東	男	107.06.26	3	107.03.07	2,255,412	2.27	2,255,412	2.27	88,574	0.09	0	0.00	大學 大一化學公司副總經理、日勝化工公司總經理、克哲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盧惠彬	男	107.06.26	3	107.03.07	2,196,193	2.21	2,196,193	2.21	2,647	0.00	0	0.00	高工 日勝化工(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蘇逸修	男	107.06.26	3	107.03.0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碩士 法務部調查局調查官、台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黑田日本外國法事務律師事務所律師	無	無	無	無

註1：愛克工業株式會社董事、Aica Asia Pacific Holding Pte.Ltd 董事、西東京 Chemix 株式會社董事、昆山愛克樹脂有限公司董事、愛克樹脂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註2：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勝化工(股)公司、彰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元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茂數位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其利國貿(股)公司非執行董事；寶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監察人。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 年 04 月 2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	1.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8.59%
	2.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6.17%
	3.Business Connections Shareholding Association of Aica Kogyo Company, Ltd.	3.16%
	4.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No.9)	2.29%
	5.Employee Shareholding Association of Aica Kogyo Company, Ltd.	2.19%
	6.BBH for Matthews Japan Fund	2.00%
	7.SUMITOMO LIFE INSURANCE COMPANY	2.16%
	8.MUFG Bank, Ltd.	1.92%
	9.Dai Nippon Printing Co., Ltd.	1.91%
	10.Denka Company Limited	1.81%
寶建企業(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寶建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10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 年 04 月 29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1.Mitsubishi UFJ Trust and Banking Corporation	46.5%
	2.Nippo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33.5%
	3.Meiji Yasud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10.0%
	4.The Norinchukin Trust and Banking Co., Ltd.	10.0%
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1.Sumitomo Mitsui Trust Holdings, Inc.	66.7%
	2.Resona Bank, Limited	33.3%
Business Connections Shareholding Association of Aica Kogyo Company, Ltd.	因實務限制無法取得。	-
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No.9)	1.Sumitomo Mitsui Trust Holdings, Inc.	66.7%
	2.Resona Bank, Limited	33.3%
Employee Shareholding Association of Aica Kogyo Company, Ltd.	因實務限制無法取得。	-
BBH for Matthews Japan Fund	因實務限制無法取得。	-
SUMITOMO LIFE INSURANCE COMPANY	因實務限制無法取得。	-
MUFG Bank, Ltd.	1.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5.1%
	2.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Trust Account)	4.8%
	3.SSBTC Client Omnibus	2.6%
	4.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No.5)	1.9%
	5.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No.9)	1.6%
	6.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No.1)	1.4%
	7.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No.2)	1.4%
	8.STASE STREET BANK WEST CLIENT-TREATY 505234	1.4%
	9.JP MORGAN CHASE BANK	1.3%
	10.BNY Mellon For Depositary Receipt Holders	1.3%
Dai Nippon Printing Co., Ltd.	1. 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8.4%
	2. 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5.6%
	3.The Dai-ichi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9%
	4.Employee Shareholding Association of Dai Nippon Printing Co., Ltd.	2.4%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Dai Nippon Printing Co., Ltd.	5.Mizuho Bank, Ltd.	2.3%
	6.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No.9)	2.2%
	7.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No.5)	1.6%
	8.Nippo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1.5%
	9.JP MORGAN CHASE BANK	1.3%
	10.BNY Mellon For Depositary Receipt Holders	1.2%
Denka Company Limited	1.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10.9%
	2.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8.0%
	3.Trust and Custody Services Bank, Ltd. (Mizuho Bank Retirement Benefits Trust Account)	3.6%
	4.National Mutual Insurance Federation of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s	3.1%
	5.Mitsui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2.7%
	6.STASE STREET BANK WEST CLIENT-TREATY 505234	2.1%
	7.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No.5)	1.7%
	8.SSBTC Client Omnibus	1.6%
	9.Mitsui Sumitomo Insurance Company Ltd.	1.6%
	10.JP MORGAN CHASE BANK	1.4%
英屬維京群島商寶建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KEY INTERNATIONAL CO., LTD(BVI)	100%

註：上述資料由法人股東提供，本公司僅依其提供資料揭露。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2)

108 年 04 月 29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 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何文杰				✓				✓	✓	✓	✓	✓	✓	✓	0
日商愛克工業 株式會社 代表人：百百 聰				✓	✓	✓	✓	✓		✓	✓	✓	✓		0
日商愛克工業 株式會社 代表人：大村 信幸				✓	✓	✓	✓	✓		✓	✓	✓	✓		0
日商愛克工業 株式會社 代表人：海老原 健治				✓	✓	✓	✓	✓		✓	✓	✓	✓		0
寶建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蔡乃湧				✓	✓	✓	✓	✓	✓	✓	✓	✓	✓		0
陳朝暉				✓	✓	✓	✓	✓	✓	✓	✓	✓	✓	✓	0
東山 三樹雄				✓	✓	✓	✓	✓	✓	✓	✓	✓	✓	✓	0
劉威東				✓	✓	✓		✓	✓	✓	✓	✓	✓	✓	0
盧惠彬				✓	✓	✓		✓	✓	✓	✓	✓	✓	✓	0
蘇逸修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 年 04 月 29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長澤	男	105.07.01	93	0.00	5,000	0.01	0	0.00	碩士 寶成工業(股)公司	肯美特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 克哲國際貿易(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集團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青松	男	108.04.01	0	0.00	0	0.00	0	0.00	大學 日勝化工(股)公司營業部主管	無	無	無	無
營業處協理	中華民國	王世杰	男	108.04.01	0	0.00	3,040	0.00	0	0.00	博士 日勝化工(股)公司研發部主管	無	無	無	無
行政處協理	中華民國	吳寶華	男	106.12.01	25,000	0.03	0	0.00	0	0.00	大學 日勝化工(股)公司管理部主管	克哲國際貿易(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研發處協理	中華民國	劉士暉	男	108.04.01	0	0.00	0	0.00	0	0.00	博士 日勝化工(股)公司研發部主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何文杰	0	0	0	0	225, 749	225, 749	1, 387, 500	1, 392, 500	15. 5598%	15. 6081%	1, 895, 865	2, 271, 335	0	0	36, 245	0	36, 245		34. 1951%	37. 8648%	0
董事	劉威東 (107/01/16 卸任)																					
董事	寶建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盧金柱 (107/01/16 卸任)																					
	吳憲明 (107/06/26 卸任)																					
獨立董事	何進福 (107/06/26 卸任)																					
獨立董事	陳朝暉 (107/06/26 新任)																					
獨立董事	東山 三樹雄 (107/06/26 新任)																					
董事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 (107/03/07 新任)																					
	代表人：百百 聰 (107/03/07 新任)																					
	代表人：大村 信幸 (107/06/26 新任)																					
	代表人：海老原 健治 (107/03/07 新任)																					
董事	寶建企業(股)公司 (107/06/26 新任)																					
	代表人：蔡乃湧 (107/06/26 新任)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2,000,000 元	何文杰、劉威東、寶建企業(股)公司、盧金柱、蔡乃湧、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百百聰、大村 信幸、海老原健治、吳憲明、何進福、陳朝暉、東山 三樹雄	何文杰、劉威東、寶建企業(股)公司、盧金柱、蔡乃湧、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百百聰、大村 信幸、海老原健治、吳憲明、何進福、陳朝暉、東山 三樹雄	劉威東、寶建企業(股)公司、盧金柱、蔡乃湧、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百百聰、大村 信幸、海老原健治、吳憲明、何進福、陳朝暉、東山 三樹雄	劉威東、寶建企業(股)公司、盧金柱、蔡乃湧、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百百聰、大村 信幸、海老原健治、吳憲明、何進福、陳朝暉、東山 三樹雄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何文杰	何文杰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3	13	13	13

2. 監察人之酬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監察人	寶建科技(股)公司	0	0	87,384	87,384	1,320,000	1,320,000	13.5743%	13.5743%	0
	代表人：宋建世 (107/01/16 卸任)									
監察人	劉威東 (107/03/07 新任)									
監察人	盧惠彬 (107/03/07 新任)									
監察人	蘇逸修 (107/03/07 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盧惠彬、寶建科技(股)公司、宋建世、 劉威東、蘇逸修	盧惠彬、寶建科技(股)公司、宋建世、 劉威東、蘇逸修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5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黃長澤	3,420,960	3,420,960	0	0	582,234	582,234	65,196	0	65,196	0	39.2398%	39.2398%	0
集團行銷長	李青松													

註：1. 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其酬金部份分別揭露於本表及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李青松	李青松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長澤	黃長澤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擬議數)	現金金額 (擬議數)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長澤	0	110,513	110,513	1.0659%
	集團行銷長	李青松				
	協理	王世杰				
	財務主管	吳寶華				
	會計主管	陳香莉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A.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項目 職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5.56%	15.61%	2.74%	2.76%
監察人	13.57%	13.57%	1.01%	1.0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9.24%	39.24%	7.27%	7.27%

B. 本公司兩年度董監酬金中之董監酬勞係依未扣除酬勞前利益之 2% 計算、107 年度調高董監事業務執行費用，兩期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係受加計董事兼任員工之固定薪酬及當期純益變化所影響，兩期之變動並無不合理。

C.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實際金額 107 年比 106 年低，占稅後純益比例 107 年較 106 年高，係因 107 年純益較 106 年低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董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擬訂，已明訂於公司章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聘用時呈董事長核准並經董事會通過，相關酬金發放依規定經薪酬委員會審議。

B. 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優劣影響酬金之發放。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 註
董事長	何文杰	7	0	100%	107/06/26 改選連任
法人董事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代表人)	百百 聰	5	0	100%	107/03/07 補選就任
法人董事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代表人)	大村 信幸	3	0	100%	107/06/26 改選就任
法人董事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代表人)	海老原 健治	5	0	100%	107/03/07 補選就任
法人董事 (寶建企業(股)公司代表人)	蔡乃湧	2	1	67%	107/06/26 改選就任
獨立董事	吳憲明	4	0	100%	107/06/26 改選卸任
獨立董事	何進福	4	0	100%	107/06/26 改選卸任
獨立董事	陳朝暉	3	0	100%	107/06/26 改選就任
獨立董事	東山 三樹雄	3	0	100%	107/06/26 改選就任
監察人	劉威東	5	0	100%	107/03/07 補選就任
監察人	盧惠彬	5	0	100%	107/03/07 補選就任
監察人	蘇逸修	5	0	100%	107/03/07 補選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 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 事意見之處理
107/01/19	107 年度第一次	對 Liberty Bell Investments LTD. 資金貸與案 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 LTD. 資金貸與本公司案 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無意見	不適用
107/03/23	107 年度第三次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 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本公司為 Liberty Bell Investments LTD. 背書保證案	無意見	不適用
107/11/12	107 年度第七次	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資金貸與 LIBERTY BELL INVESTMENTS LTD. 案	無意見	不適用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開會議題若涉及對董事利害關係議案，相關利害關係董事均於討論該議案時迴避。

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9 日董事會討論 106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因何文杰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已主動迴避討論及決議。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有二席獨立董事參與董事會運作，107 年度獨立董事為落實監督均親自出席董事會，參與本公司財務、業務及重大營運計畫之決策。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資訊：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 註
監察人	劉威東	5	100%	107/03/07 補選就任
監察人	盧惠彬	5	100%	107/03/07 補選就任
監察人	蘇逸修	5	100%	107/03/07 補選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不定期蒞臨公司與員工進行訪談以了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並參加董事會開會時與員工溝通及每年參加公司股東常會接受股東提問。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本公司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A. 稽核主管每月依據稽核計畫抽核及驗證相關憑證，並將結果編製成稽核報告呈核至董事長；每月透過電子郵件或當面呈報方式將稽核報告提報給監察人，監察人有任何意見則以當面、電話或電子郵件方式與稽核主管溝通，經回覆後尚無反對意見。

B. 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並提出稽核業務報告，董事及監察人均能就報告內容及疑問與內部稽核主管當面溝通，適時掌握公司內部稽核狀況。

(2). 本公司監察人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就公司財務報表內容適時與會計師溝通了解狀況，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審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並出具審查意見，故本公司監察人與會計師保持良好的溝通管道。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有陳述意見情形：

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本公司監察人均列席董事會，並未對董事會討論的議題提出異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規範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召集頻率、議案事前提供、利益迴避及議案延審等作業，強化董事會運作之有效性及即時性。本公司依公司法及相關規定制定各項辦法，多以體現公司治理之主要精神及原則。	尚未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V	(一)目前尚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但股東可透過公司網站中之“聯絡我們”功能，公司會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項之受理、評估、回覆等事宜。目前尚無任何糾紛產生。 (二)每月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必要時隨時為之)。 (三)與各子公司間除重大決策由各董事會決定外，各項經營管理係完全由子公司經營層級各自自主管理。各項業務，亦一本既有之書面規範，公平合理進行。 (四)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範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對業務上獲得之機密及商業敏感資料之保密規定，並每年作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但由發言人及相關單位負責處理相關事宜。 (二)無差異。 以每月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為主要追蹤依據。 (三)無差異。 (四)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V	V	(一)董事會成員組成依公司章程辦理並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目前尚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一)無差異。 (二)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三) 公司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四) 本公司依據評估表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提報董事會。	(三) 尚未訂定。 (四)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行政處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 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1.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窗口及聯絡方式。 2. 另外於公司設置實體「員工意見箱」供員工提供意見或申訴。 (二) 公司透過上述溝通管道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 公司有架設網站，隨時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公司網站 http://www.twemc.com (二) 有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公司重大事項之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對員工及委任經理人分別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及委任經理人退休辦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提撥福利基金，提供各項活動所需經費；定期召開「勞資協調會議」，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尊重員工之建議及工作訴求；落實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提高安全意識。 2. 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建立雙向溝通管道，重視相關人員等權利。 3.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隨時宣導董監進修管道及訊息，並將進修情形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4.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規定並落實執行，可有效降低風險。 5.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於公司章程中明訂，「本公司得於董事、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付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險」，以作為購買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保險之法源依據，並視實際需求購買保險。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本公司於每年評鑑結果公佈後，皆會檢視尚未達成評鑑標準之項目，並陸續調整改善，逐步落實。在資訊揭露方面，調整更新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內容，使公司資訊更為透明，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 (二)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最近一次治理評鑑項目，與制定守則、辦法及程序有關事項將列為優先加強事項。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吳憲明			✓	✓	✓	✓	✓	✓	✓	✓	✓	無	107/06/26 卸任
獨立董事	何進福			✓	✓	✓	✓	✓	✓	✓	✓	✓	無	107/06/26 卸任
其 他	陶鴻文	✓	✓	✓	✓	✓	✓	✓	✓	✓	✓	✓	無	107/08/10 委任(連任)
獨立董事	東山三樹雄			✓	✓	✓	✓	✓	✓	✓	✓	✓	無	107/08/10 委任(新任)
獨立董事	陳朝暉			✓	✓	✓	✓	✓	✓	✓	✓	✓	無	107/08/10 委任(新任)

註1：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1)定期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08 月 10 日至 110 年 06 月 2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吳憲明	1	0	100	107/06/26 卸任
委員	何進福	1	0	100	107/06/26 卸任
委員	陶鴻文	3	0	100	107/08/10 連任
召集人	東山 三樹雄	2	0	100	107/08/10 新任
委員	陳朝暉	2	0	100	107/08/1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者：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V	(一) 本公司雖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正面支持員工參加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等活動，並確實遵循各法規法令之規定，履行社會責任。 (二)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不定期對董監事進行教育訓練宣導，並不定期提供專業訓練課程資訊供其參考；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 (三) 本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功能性的企業永續委員會(CSR 委員會)，CSR 委員會為日勝化工內部最高層級的企業永續組織，成員包括總經理，總經理室與各部門主管組成，以整合組織資源及提升效率，負責該委員會運作、專案協調及資料之蒐集與執行。 (四) 公司有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並依照考核結果提報獎勵或懲處，以激勵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若有相關事項，仍依循其規範。 (二)、(三)、(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精神。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 本公司事業廢棄物分類回收，並委託環保署認可之廢棄物處理機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精神。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清除；本公司勵行環境保護規範，以綠色生產為未來產品銷售與研究開發主軸、可以提供客戶符合ROHS(歐盟有害物質)規範的產品。 (二) 本公司通過ISO 14001認證，於生產過程中降低對環境衝擊。 (三) 本公司為響應節能減碳暨環境保護，於98年11月與臺灣大學實驗林管理處合作推動「企業造林計畫」認養造林地1公頃，力行減少生態環境受到破壞。 中國大陸地區子公司亦建置廢水、廢氣處理設備，符合當地政府相關規範。 有關永續發展議題，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一) 本公司之從業人員工作規則及管理辦法係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勞資權利義務符合勞工相關法令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之規定。 大陸地區子公司遵循所在區域社會保險規範為員工投保、成立工會。 (二) 員工可透過網站、員工意見箱等管道申訴，公司予以妥適處理。 (三) 本公司對於在職勞工定期實施在職健康檢查、對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之勞工實施噪音及肺功能檢查，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精神。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定期實施消防安全訓練；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開會，並針對與衛生安全有關事項建議及改進追蹤。 (四) 本公司於每月月會中進行營運宣導及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與員工溝通。 (五) 公司定期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本公司客戶為製造廠商。本公司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聯絡窗口及聯絡方式供利害關係人提出申訴，由相關部門負責回應。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會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已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公開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精神。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請參閱「(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本公司秉持著樸實剛毅、研究創新、永續經營、利潤共享的精神，腳踏實地且精益求精的經營理念，建立良好雙向溝通管道服務往來客戶，創造生命共同體之價值鏈。 2.本公司自98年起每年捐助家扶中心園遊會贊助款並實際參與義賣活動，藉由參與公益活動以回饋社會。 3.本廠致力於環境保護，以達永續經營及企業責任，目前擁有多項先進的防治污染設備，分述如下：請參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A. 液體噴注式焚化爐：此設備粒狀物排放管制標準值分為燃燒過程 50mg/Nm³(新污染源)及 100 mg/Nm³ (既存污染源)，自 103 年全面檢討鍋爐及焚化爐，改變使用的環保燃料(重油改為天然氣)，致力對環安衛政策宣言之「認知環安、落實改善」實務行動。處理「聚酯多元醇」製程中抽真空所產生特高濃度之 COD 水體，若超過廢水處理負荷下，則以本廠之焚化爐處理，並符合「小型焚化爐戴奧辛排放標準」。另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於 107.09.19 公告,既存鍋爐之粒狀物 30 mg/Nm³(109.07.01 起)，因本廠現使用為天然氣之環保燃料,經查許可證展延檢測報告其粒狀物<30 mg/Nm³。 B. 廢水處理設備：在聚酯多元醇製程產生酯化水D-1505廢(污)水及冷卻廢水、生活廢水，以特高、高、低濃度之COD水體分流貯存管理及處理。以本廠所投入的廢水處理設備，將混合後調勻池，經過二段式生物處理分解廢水中所含有機物後，排放至工業區污水下水道，處理後排放水水質符合工業區納排標準(COD<640mg/L)。 C. 有機廢氣生物濾床處理設備：為有效處理揮發性有機物(VOCs)，採用高效率之低碳揮發性有機物控制技術-生物濾床，處理本公司含有臭味物質或有機化合物之廢氣(VOCs)，符合「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規定。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經第三方查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一)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守則之修訂須經董事會通過。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第六條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並訂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說明利益之樣態及規範防範圍。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一) 公司會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說明應遵守誠信經營守則。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規範董事會於必要時指派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目前由行政處負責該前述業務執行。 (三)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得隨時主動與公司管理階層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當相互支援。 (四)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制度等相關規章，並有效運作，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相關交易，並將查核結果提報董事會。 (五)公司會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及不定期宣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檢舉人得以書面管道向行政處反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事實，行政處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本公司依人事規章懲戒違反誠信經營人員，違反規定人員得若對處分不服，得依事實申訴。 (二)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中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本公司訂有「吹哨者管道及保護制度作業程序」(107.11.12)，確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3月21日董事會中通過「誠信經營守則」，秉持著【樸實剛毅、研究創新、永續經營、利潤共享】的經營理念，腳踏實地且精益求精的經營公司，並以誠信為基礎、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及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並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項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資料。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3月21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何文杰



簽章

總經理：黃長澤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議事錄：

日期		內 容	決 議	執行情形
107/03/07 臨時 股東會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照案通過	已依修訂後之章程運作
	選舉事項	1. 補選董事 2 席及監察人 3 席案。	照案通過	已完成補選
107/06/26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 承認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照案通過	-
		2. 承認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照案通過	已於 107/9/14 發放現金股利 49,694,000 元
	討論事項	1. 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照案通過	已依修訂後之作業程序運作
	選舉事項	1.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2 席)及監察人 3 席案。	照案通過	已完成改選
	其他事項	1.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照案通過	

2. 107 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內 容	決 議
107/01/19	1. 對 Liberty Bell Investments LTD. 資金貸與案。 2. 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 LTD. 資金貸與本公司案。 3. 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4. 評估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5.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6. 召開股東臨時會。 7. 本公司 106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照案通過
107/02/08	1. 依法提出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組織圖調整案。 3. 轉投資子公司董事改派任案。 4.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案。 5. 審核董事、監察人候選人資格案。	照案通過
107/03/23	1. 彰銀合約內容變更案。 2. 兆豐商業銀行短期借款合同續約案。 3.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4. 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5. 本公司為 Liberty Bell Investments LTD. 背書保證案。 6. 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案。 7. 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8. 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9. 召開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案。 10. 106 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照案通過

日期	內 容	決 議
	11. 經理人配發 106 年度員工酬勞案。 12. 訂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案。 13.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變更案。	
107/05/07	1. 台灣銀行短期借款合同續約案。 2. 審核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資格案。 3.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照案通過
107/06/26	1. 推選董事長案。	照案通過
107/08/10	1. 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2. 轉投資子公司董事、監事派任案。 3. 薪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照案通過
107/11/12	1. 2019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 授權董事長辦理銀行貸款續約及續發商業本票事宜。 3. 新增日商三菱日聯銀行台北分行融資案。 4. 訂定本公司「吹哨者管道及保護制度作業程序」。 5. 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資金貸與 LIBERTY BELL INVESTMENTS LTD. 案。 6. 變更代理發言人。 7. 民國 108 年度預算案。 8.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案。	照案通過
108/02/01	1. 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資金貸與本公司案。 2. 評估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3. 修訂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 4. 本公司 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照案通過
108/03/21	1. 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2. 經理人異動案。 3. Liberty Bell Investments LTD. 背書保證續約案。 4. 依法提出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6.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7.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8. 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9.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案。 10. 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11. 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12. 召開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案。	第 8 案 下次會議再 行通過，其 餘案照案通 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8 年 4 月 29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研發主管	王世杰	105/08/08	108/04/01	職務調整卸任
研發主管	劉士暉	108/04/01	-	職務調整新任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	吳麗冬	107/01/01-107/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四)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報告：

依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本公司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如下，並提報本公司民國 107 年第一次董事會。

項次	評估項目	是	否	備註
1.	簽證會計師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未連續超過七年？	V		
2.	簽證會計師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V		
3.	簽證會計師未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V		
4.	簽證會計師未兼任本公司之經常性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V		
5.	簽證會計師未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V		
6.	簽證會計師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未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7.	簽證會計師未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V		
8.	審計服務小組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	V		聲明書
9.	是否於約定期限內完成核閱或查核報告？	V		
10.	查核報告維持一定之準確性？	V		
11.	對於公司管理制度及內部控制查核提出積極建議並留下紀錄？	V		
12.	主動向公司提供法令更新、修訂資訊、提供課程？	V		
13.	協助本公司與主管機關間溝通、協調？	V		

評估日期：107 年 01 月 19 日

評估結果：☒ 符合 ☐ 不符合 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7 年度(註1)		108 年度截至 4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何文杰	(5,027,000)	0	0	0
新任董事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	49,793,388	0	0	0
	代表人：百百 聰(註3)	0	0	0	0
	代表人：大村 信幸(註4)	0	0	0	0
	代表人：海老原健治(註3)	0	0	0	0
新任董事	寶建企業(股)公司(註4)	0	0	0	0
	代表人：蔡乃湧(註4)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朝暉(107/06/26 新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東山 三樹雄(107/06/26 新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憲明(107/06/26 卸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何進福(107/06/26 卸任)	0	0	0	0
卸任董事	寶建企業(股)公司(註2)	(8,624,000)	0	0	0
	代表人：盧金柱(註2)	0	0	0	0
卸任董事 新任監察人	劉威東(註2、註3)	(2,880,000)	0	0	0
新任監察人	盧惠彬(註2、註3)	(2,963,130)	0	0	0
新任監察人	蘇逸修(註3)	0	0	0	0
卸任監察人	寶建科技(股)公司(註2)	(6,269,000)	0	0	0
	代表人：宋建世(註2)	0	0	0	0
總經理	黃長澤	0	0	0	0
集團副總經理	李青松	0	0	0	0
協理	王世杰	0	0	0	0
財務主管	吳寶華	0	0	0	0
會計主管	陳香莉	0	0	0	0
協理	劉士暉(108/04/01 新任)	0	0	0	0

註：1. 股權移轉資訊：

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均在市場為之，且股權移轉之相對人均非關係人。

- 該董事及監察人於 107 年 1 月 16 日參與日本 AICA Kogyo Company Limited 公開收購案之應賣，轉讓後持股數少於選任時持股數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 因本公司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及監察人全部解任，故依公司法第 201 條及第 217 條之 1 規定，於民國 107 年 3 月 7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
- 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召開股東會全面改選。
- 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8 年 4 月 29 日

姓 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 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 代表人：百百 聰 代表人：大村 信幸 代表人：海老原 健治	49,793,388	50.10%	0	0	0	0	無	-	-
何 文 杰	6,973,532	7.02%	820,656	0.83%	0	0	李 翠 珠	配偶	-
何 芝 林	4,005,000	4.03%	0	0	0	0	何 文 杰	子女	-
何 韓 任	4,005,000	4.03%	3,000	0	0	0	何 文 杰	子女	-
寶建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盧金柱	3,352,771	3.37%	0	0	0	0	寶建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寶建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盧金柱	2,437,750	2.45%	0	0	0	0	寶建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裕典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宋建世	2,290,760	2.30%	0	0	0	0	無	-	-
劉 威 東	2,255,412	2.27%	88,574	0.09%	0	0	無	-	-
盧 惠 彬	2,196,193	2.21%	2,647	0.00%	0	0	無	-	-
許 峻 樑	1,477,139	1.49%	171,098	0.17%	0	0	無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形。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生 效 日 期	文 號	金 額	其 他
78.05	10 元	600,000	6,000,000	600,000	6,000,000	自有資金	無	-	原始設立資本額	6,000,000	無
95.10	13.25 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89,700,000	897,000,000	私募現金增資	無	95.10.18	經授商字第 09501234720 號	100,000,000	無
97.08	10 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93,288,000	932,88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97.08.20	經授商字第 09701207050 號	35,880,000	無
100.11	10 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91,788,000	917,880,000	註銷庫藏股 減資	無	100.11.24	經授商字第 10001268740 號	-15,000,000	無
102.03	13.87 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102,388,000	1,023,880,000	現金增資	無	102.03.13	經授商字第 10201045750 號	106,000,000	無
104.02	10 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99,388,000	993,880,000	註銷庫藏股 減資	無	104.02.26	經授商字第 10401034750 號	-30,000,000	無

註：僅提供原始設立及最近五年股本形成情形。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1)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99,388,000	20,612,000	120,000,000	-

註：1. 該股票係屬上市股票。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8 年 04 月 29 日

數量/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1	2	11	2,886	11	2,911
持有股數	126	980,197	8,467,461	40,055,071	49,885,145	99,388,000
持股比例(%)	0	0.99	8.51	40.31	50.19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 年 04 月 29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1,427	175,075	0.18
1,000 ~ 5,000	1,032	2,160,048	2.17
5,001 ~ 10,000	183	1,425,088	1.43
10,001 ~ 15,000	71	906,024	0.91
15,001 ~ 20,000	25	474,520	0.48
20,001 ~ 30,000	61	1,529,171	1.54
30,001 ~ 40,000	14	492,055	0.50
40,001 ~ 50,000	18	827,624	0.83
50,001 ~ 100,000	38	2,622,929	2.64
100,001 ~ 200,000	19	2,483,316	2.50
200,001 ~ 400,000	6	1,500,604	1.51
400,001 ~ 600,000	1	528,006	0.53
600,001 ~ 800,000	1	704,608	0.71
800,001 ~ 1,000,000	3	2,707,328	2.72
1,000,001 以上	12	80,851,604	81.35
合 計	2,911	99,388,000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比例佔 5%以上或前十名之股東

108 年 04 月 2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	49,793,388	50.10%
何 文 杰	6,973,532	7.02%
何 芝 林	4,005,000	4.03%
何 韓 任	4,005,000	4.03%
寶建企業(股)公司	3,352,771	3.37%
寶建科技(股)公司	2,437,750	2.45%
裕典科技(股)公司	2,290,760	2.30%
劉 威 東	2,255,412	2.27%
盧 惠 彬	2,196,193	2.21%
許 峻 樑	1,477,139	1.4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年度 項目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19.40	19.55	15.85
	最 低		12.15	13.30	14.80
	平 均		17.03	16.62	15.47
每股淨 值(註 2)	分 配 前		14.22	13.90	14.2
	分 配 後		13.72	13.75 (註 9)	尚未分配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9,388	99,388	99,388
	每 股 盈 餘(調整前/調整後)(註 3)		0.63	0.1	0.26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5	0.15(註 9)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調整前/調整後)(註 5)		22.37	158.20	不適用
	本利比(註 6)		28.18	105.47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3.55%	0.95%	不適用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PU樹脂之製造與銷售，屬於技術密集之化工業，產業特質為成熟且獲利穩定。由於技術層次提昇之需要，未來數年具有擴廠之可能，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發放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五。

2. 執行狀況：

本次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符合公司股利政策：

	每股配發(元)	來源
現金股利	0.15	未分配盈餘
合計	0.15	*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七)本次股東常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A)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係依董事會決議及依章程所訂之成數為估列基礎(以3%~5%及2%估列)。

(B)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

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認列為本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C)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A) 依據108年3月21日董事會通過107年度分派酬勞案，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為新台幣782,833元，董監事酬勞為新台幣313,133元，並擬全數以現金發放。

(B) 本次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A) 106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情形	實際配發情形	差異
員工酬勞	3,751,886	3,751,886	0
董事、監察人酬勞	1,500,754	1,500,754	0

(B) 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合成樹脂之製造及銷售。
- (2). 合成化學原料之製造及銷售（管制品除外）。
- (3). 各種樹脂助劑、添加劑之製造及銷售。
- (4). 以樹脂反應合成之半成品及成品膜材、片材。
- (5). 有關上項國內外進口品貿易業務。
- (6). 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2. 所營事業佔比重：

產品類別	佔合併營收比例
PU 合成樹脂	79%
PE 多元醇樹脂	12%
其他產品	9%
合計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 | |
|----------------|------------------|
| A. 合成皮用 PU 樹脂 | J. 水性 PU 樹脂 |
| B. 上膠業用 PU 樹脂 | K. 表面處理劑 |
| C. 二榔皮用 PU 樹脂 | L. 鞋材 PU 發泡系統料 |
| D. 聚酯多元醇樹脂 | M. 食品包裝用接著劑 |
| E. 低游離 TDI 架橋劑 | N. 反應型熱熔膠 |
| F. 鞋用接著劑 | O. UV 系統產品 |
| G. 油墨用 PU 樹脂 | P. 無溶劑 PU 系統膜、片材 |
| H. TPU 膠粒 | Q. 改質 TPU 複合材料 |
| I. 防水透濕 PU 樹脂 | R. 其他代工產品 |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本公司計劃投入開發之新產品如下：

- | | |
|--------------------------|--|
| A. 環保無溶劑紙材貼合專用反應型聚氨酯熱熔膠。 | F. 自動化一體成型運動鞋用高反彈中底聚氨酯系統料及耐磨熱可塑性聚氨酯大底。 |
| B. 車體貼膜用不黃變型熱塑性聚氨酯薄膜。 | G. 低密度輕量化高反彈聚氨酯系統料。 |
| C. 環保無溶劑木工用反應型聚氨酯熱熔膠。 | H. 環保無溶劑汽車革中間層用二液型聚氨酯。 |
| D. 車內飾用熱塑性聚氨酯薄膜。 | I. 鞋材用耐水解型聚氨酯熱可塑聚氨酯粒子。 |
| E. 環保無溶劑鋁箔貼合專用軟包裝用接著劑。 | J. 手機保護貼用聚氨酯型感壓膠。 |

(二) 產業概況：

1. 2018 年總體經濟環境：

市場整體需求在 2018 年呈現衰退的現象，似乎有世界經濟 10 年一循環的跡象，加上中美關係緊張影響，各國經濟成長下修，下游成品訂單不如往年，加上國際局勢發生了多種變化，更是影響了生產的結構與生態，另外，中國的崛起，不僅已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僅次於美國，在上中下游產業鏈中的供給，具有非常龐大的產能，甚至過剩，多項國家政策的

影響，在資金結構上產生了變化，提高了風險，另一方面，環保安監政策嚴格執行嚴重影響化工產業，工廠常有違規被限產、停產，甚至關閉的現象，導致供應失調，價格起伏極大。四大經濟體，包括美國、中國大陸、歐洲與日本，經濟雖然呈現穩健成長的趨勢，但是整體市場需求並未大量提升，特別是在民生用品上，加上網路資訊發達，改變市場需求結構，呈現更多元多樣快速更新的趨勢，品質需求也一直提高，也改變產品在生產成本、機動性、開發能力等競爭力面臨更大的挑戰。

無論在上游原物料，還是下游成品，中國大陸產能過剩問題，PU 相關產業也是其中之一，在產業供應鏈出現問題，供過於求，在供給面也大大的削減了應有的利潤，同時在大陸市場交易操作結構影響下，上游原物料竟出現雖供大於求，反相操作使得原物料大漲，這不僅影響中國大陸國內市場供給與價格，亦波及到亞洲市場供給與價格，短期大波動的問題，大大地增加了中下游的經營難度，逼使中下游產業不僅自行吸收了相關成本，經營大多趨於非常保守的態度，使得業界之整體經濟大多無法突破 2017 年的表現，雖然營業額因為原物料大漲而增加，但因無法全面反應成本至終端市場，獲利減少的現象明顯。

2. 2018 年相關產業：

PU 上游原料：

2017 整體市場還是供過於求的狀況，產能過剩問題在中國大陸尤其嚴重，但在 2018 年，中國大陸在環保與安全生產執行力度更加強勁，強烈衝擊化工上中下游產業，被限產及停產的狀況頻頻發生，造成供給面有供給不穩定的問題，以 TDI 而言，中國大陸市場持續 2017 年的高價水平，同時亦帶動外盤市價亦跟著高漲，最終由於低需求無法支撐，至 Q4 單價狂跌，雖然無直接關係，由於 TDI 的漲勢到了 Q3~Q4 也帶動了其他 PU 大宗原物料例如 MDI 及 AA 爆漲問題，平均漲幅 10%~20% 不等，至 Q4 亦因市場需求疲軟而下跌。

下游產業：

大環境整體需求持續萎縮，全球經濟蕭條問題並未得到全面改善而反轉，中國大陸產業產能過剩，經濟結構性問題未根本解決，同時，區域性環保議題，包括中國大陸、台灣等地區，政策持續更大力地執行，以致上下游廠商面臨整體成本的增加，包括原物料採購成本、生產成本以及運輸成本增加，有無法全面反應至市場之困境。

3. 展望 2019 年，全球經濟應疲軟，中美貿易戰影響，對國際的經濟產生結構性改變，也會對區域與全球經濟結構之互動產生變化，國際對美元匯率之間的頻繁波動，對未來發展具不確定性等問題，經營充滿了挑戰，兩岸關係冷戰期，以及外交關係未突破，貿易壁壘問題對台灣出口之競爭力一直面臨極大壓力，中國大陸 GDP 持續下修，同時環保政策的執行力會更趨於嚴，如何延續 2018 年因環保議題所開發銷售產品持續發展，同時突破現有困難與侷限，生產銷售差異化產品，在 2019 年取得成果為重要關鍵，例如無溶劑型合成樹脂。亞洲區域經濟結構改變，過去對於中國大陸的依賴轉移，東南亞區域也隨國家新南向政策啟動應更加活躍，越南已成為高 GDP 成長的國家，本地區必須投入更多的資源。

我集團在區域發展策略上，在中國大陸市場面臨外在市場變化風險的壓力下，勢必需要調整資源，加大東南亞市場的經營，自 2014 年開始佈局，在 2017 年底已於泰國設立一銷售據點，整合了泰國、馬來西亞、印尼、柬埔寨等地區之銷售，同時自 2015 年開始在越南成技術服務中心，2018 年需擴大其功能性，已逐步取得成效，2019 年持續增加越南市場的資源投入。

由於 2018 年初，日本 AICA 集團入注，發揮了兩集團之綜合效益，日勝 PU 產品補齊了 AICA 在木工、地板、工業、汽車等相關接著劑之產品 portfolio，不僅導入日本、亦進入韓國、中國大陸、東南亞市場，2019 將持續投入資源，針對集團綜效之市場與產品開發，讓產品

portfolio 更完善，並逐步擴大市場之銷售。

持續著重於綠色環保產品，2016 年在配合客戶因應環保政策需求，修改配方之溶劑與減量，獲得成果後將持續擴大範圍，亦持續針對溶劑減量、無溶劑合成樹脂、環保型塑膠粒、UV 光固化產品及無溶劑 PU 膜等，在品質及市場上改善、擴大運用與推廣；另一方面利用核心技術優勢，例如反應型熱溶膠，從固有紡織貼合市場，跨入木器、建築、電子、汽車等市場應用。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3 月
合併研究發展費用(仟元)	74,124	18,704
佔合併營業收入(%)	2.02%	2.64%

2. 最近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 無甲苯製程生產之高值化丙烯酸酯單體/甲基丙烯酸酯單體。
- B. 環保無溶劑濕氣固化型液體聚氨酯接著劑。
- C. 環保無溶劑高強度通用型軟包裝用接著劑。
- D. 環保無溶劑紡織用高透濕反應型聚氨酯熱熔膠。
- E. 環保無溶劑二榔皮革中間層用二液型聚氨酯。
- F. 耐遷徙型高分子量級聚酯型可塑劑。
- G. 節能製程耐水解舒適鞋墊系統料。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依產品應用性及屬性區分成 PUR / PUS / CLA / TPU 及 UV 類產品等五大類：

A、PUR 類產品：

利用產能優勢，與下游客戶策略合作，強化在開發與銷售之互惠關係，開拓代工業務，配合下游客戶與國家環保政策需求快速整合與調整，並整合產品達到有效成本控制，創造優勢擴大市場來提高營運獲利，同時持續開發溶劑減量、水性及無溶劑產品並擴大市場銷量，同時在溶劑的應用；另一方面，積極利用 AICA 在日本市場找出高附加價值之需求。

B、CLA 類產品：

在面臨中國大陸同等品不管是一般型、三聚體、低游離架橋劑等大量生產削價競爭的壓力下，整理銷售通路，增加直接客戶，減少經銷商中間成本，增加競爭力，以直銷方式來拓展市場，避免銷量過度集中，同時增加東南亞市場之銷量，另一方面，增加差異化產品，例如不黃變型硬化劑之開發與銷售。

C、PUS 類產品：

掌握 PU 在運動鞋品牌重拾運用的時機，配合 Nike、adidas、Puma 等品牌，改進 PU 之功能性及配合加工流程精進之產品取得訂單；同時投入聚醚鞋墊、高反彈料在品牌之推廣銷售；另一方面，以此核心技術投入軟包裝多層膜及塗層貼合市場之開發應用，突破傳統溶劑型合成樹脂對溶劑之依賴，朝無溶劑之方向發展。

D、TPU 類產品：

掌握關鍵客戶並深入與客戶做互惠之策略合作，利用 AICA 開發日本市場，同時投入開發不黃變聚醚原料開發，兩岸現有產能，穩定品質，抓緊重點價值客戶持續滿足產能滿載

之出貨量與銷售毛利。

E、UV 類產品：

擴大市場供給，除了台灣、中國大陸外，擴大東南亞地區之銷售，並銷售日本 AICA 本身需求產品，同時利用 AICA 進入日本市場，而且銷售策略以一般單體為基礎，開發客製化寡聚體之高附加價產品。

F、PU 反應型熱溶膠：

針對溶劑減量之整體解決方案，已進入紡織貼合產業，同時在 AICA 綜合效益的作用下，進入木工、地板在日本、東南亞市場等。

G、積極利用 AICA 綜合效益平台，新據點及服務處展開東南亞產品行銷，以現有價值及新產品開拓新市場，拓展公司集團對東南亞區域性發展。

2. 長期計劃：

持續因應未來市場需求，轉型調整產品結構內容，整體朝 PU 系列產品及塗料事業兩大區域發展，同時跨入建築、電子、汽車等產業，引入高階技術並與策略合作夥伴攜手並進，持續朝環保製程改善及銷售環保產品，期成為綠色產業價值鏈的供應者。

A、發揮 AICA 綜合效益之最大效益。

B、持續開發低污染環保與綠色減碳產品，來符合未來市場趨勢，取得市場之主導地位。

C、整合產品資源，有效控制成本，提高產品附加價值與利潤。

D、持續評估亞太地區於泰國據點之後，第二設點或設廠，拓展大陸地區以外之海外業務據點。

E、現有產品開發以市場需求為基準，朝高附加價值 PU 合成樹脂發展。

F、積極擴展 UV 光固化產品之市場占有率，來達到經濟規模化價值。

G、利用無溶劑 PU 系統技術，開發暨銷售各種重要的客製化系列產品。

H、以核心技術，在產業面進入電子、建築、汽車等領域，在市場面，加大投入東南亞、東北亞，例如日本、韓國等市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為專業 PU 樹脂及其相關產品為主之化學製造廠商，公司針對市場產業環境不斷的變化，也積極主動的調整營銷結構內容，期能善加利用既有的基礎持續的求轉型發展。不管是產品的多元化或客戶市場的擴展都有正面的進展，使公司永續經營成長。

本公司最近二年產品之銷售金額及內外銷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 地區	106 年度		107 年度	
	銷售金額	百分比	銷售金額	百分比
國 內	833,643	25%	883,425	24%
中國大陸	2,118,223	64%	2,014,694	55%
其 他	373,258	11%	777,650	21%
合 計	3,325,124	100%	3,675,769	100%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產品多元化應用於各種不同產業別，涵蓋之下游產業眾多及區域廣，PUR 產品因產業經過下游市場演進市場佔有率約 25~30%；CLA 產品為國內生產主力廠家所生產產品具競爭力，國內市場佔有率約為 48~53%相較份額大；PUS 產品目前為國內僅有系統廠公司故成為唯一供應商；TPU 產品生產供應商多且為環保材料，同業發展也相對積極，公司整體市場佔有率也約 15%左右；至於 UV 光固化產品因公司發展起步慢，原市場主要有長興、新力美、國精等廠家，且加入韓國 MIWON、KPC 等以低價積極進入市場，評估現在市場佔有率約為 8~10%。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PU 產業本身終端應用即為廣泛且與民生消費息息相關，各產業的市場需求也相對會穩定中成長。然而整體供需短時間內未能平衡，產業鏈供大於求的問題使然，上游原料價格頻繁大幅波動之現象持續，嚴重影響下游成品報價、獲利與接單意願，加上地球暖化氣候異常，連帶環境保護環保材料需求將更為強勁。尤其以低游離 TDI 固化劑、反應型熱熔膠產品、及 UV 光固化產品市場，由於技術含量高進入門檻不易，所以供需還是未能真正的平衡，還維持著需求大於供給的情況，另外低/無溶劑合成樹脂需求也相應提高，但關係到產業生態與製程之改變需要整合，會增長但速度不快。在歷經歐美債信問題等政經不穩定狀況之後，市場漸進復甦轉強，需求也會有所提升維持成長的動能。

3.競爭利基

(1). 關鍵原物料整合性高，故原物料的周轉快速且具規模，增加採購優勢。

(2). 生產、銷售具備長期經驗並與客戶建立良好交流互動，服務品質及效率更快捷，顧客滿意度更高。

(3). 開發綠色產品 UV 光固化產品，在經濟規模上將有突破性的成長。

(4). 持續導入資源於研發團隊新產品技術以厚實研發創新能力，可因應產業環境多變之發展需求。

(5). 擁有替國際大廠代工生產之經驗及認可，朝向更專業的技術、生產及管理精進，有效成本控制提高競爭力。

(6). 產品多元化能符合並服務客戶不同的需求及應用。

(7). 日本技術導入，強化產品競爭力。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的分析：

(1).有利因素：

A.產品發展相較同業完善，下游產業分佈廣且與民生基本需求相接，營運風險低。

B.積極轉移產品分佈比重，以 UV 光固化產品新增為主軸，對未來營收及獲利增添效益。

C.TPU 產品發展結合集團關係企業的力量，在穩定產品品質及價值客戶的前提下，獲得產能滿載銷售之成果。

D.經由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之觸角，由傳統市場導入高端精密科技應用領域擴展至光電產業，可創造更高附加價值。

E.未來環保產品有明確規劃，具有一定的核心技術能力與經驗，同時已獲得包括設備及終端生產廠商配合，整體輸出導入市場，因此產品結構將會更進一步發展完善。

F. AICA 綜合效益，新產品新市場

(2).不利因素：

A.國際貿易關稅問題：

中美貿易戰不穩定因素，兩岸互動進入冷戰期，一直在深刻影響著台灣對外貿易的挑戰，各國對台灣的關稅障礙，削弱了台灣在大宗品供給線上的優勢。

因應對策：有效利用中國大陸產能，轉向出口取得中國大陸在關稅上的優勢；另一方面，繼泰國後評估海外下一個設廠或設據點之可行性，直接且更迅速的經營市場，同時強力發展與我國有貿易協定國家的市場以降低衝擊，並且致力研發差異化高階產品持續維持成長並永續經營。

B. 原物料價格波動大且台灣缺乏主要原料生產廠家：

主要使用原物料如 AA、MDI、TDI... 等因台灣無生產供應商，且台灣整體市場規模無法再提升或具有群聚效應，供應商重視市場的力道減弱，支持的力度降低，直接壓縮到企業獲利。

因應對策：採取集團採購模式運作強化採購議價能力。同時發展上下游策略並進多贏的局勢，深層次的夥伴關係取得有利的條件。

C. 東南亞新興市場之潛在風險：

因應對策：制定物流、金流等有效之管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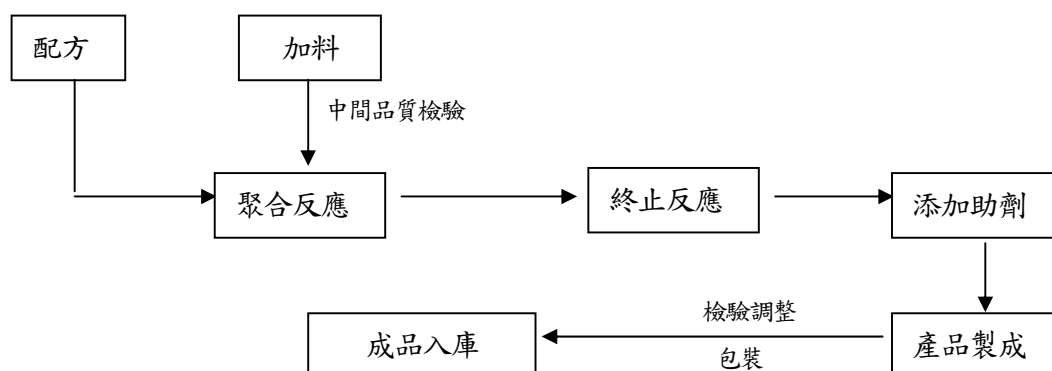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生產的 PU 樹脂，主要係供應給合成皮革、二榔皮、真皮、各種紡織的防水加工及塗料油墨、鞋用接著劑等工業使用；聚酯多元醇則主要供應 PU 合成樹脂、TPU 等工業使用。

鞋材發泡系統料主要供應給 Nike 和 Adidas 等知名品牌的 OEM 大廠。

TPU 主要係供應給工業用途和鞋材配件使用。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物料名稱	主要供應廠商
AA	A 廠商
MDI	N 廠商
TDI	C 廠商
EAC	D 廠商
塗料助劑	O 廠商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D 供應商	314,811	12		D 供應商	353,798	12	無	O 供應商	72,252	13	無
	其 他	2,346,007	88		N 供應商	302,853	10	無	N 供應商	67,077	12	
					其 他	2,289,825	78		其 他			
	進貨淨額	2,660,818	100		進貨淨額	2,946,476	100		進貨淨額	552,524	100	

2. 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 他	3,325,124	100		其 他	3,675,769	100		其 他	707,529	100	
	銷貨淨額	3,325,124	100		銷貨淨額	3,675,769	100		銷貨淨額	707,529	100	

註：本公司 106、107 年及 108 年第一季無來自單一客戶營收達合併營收總額 10%以上者。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 度			107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PU 合成樹脂		-	36,673	2,531,903	-	37,866	2,852,595
PE 多元醇樹脂		-	8,550	436,403	-	8,575	459,067
其他產品		-	618	106,191	-	1,640	82,899
合 計		65,868	45,841	3,074,497	65,868	48,081	3,394,561

註：生產 PU 樹脂之反應槽允許生產上列各項產品，故列示整體產能。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 度				107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PU 合成樹脂		8,710	671,964	25,137	1,846,440	8,771	715,926	26,297	2,161,958
PE 多元醇樹脂		364	27,574	2,524	154,080	398	30,468	2,571	164,537
其他產品		352	134,105	2,517	490,961	375	137,031	2,413	465,849
合 計		9,426	833,643	30,178	2,491,481	9,544	883,425	31,281	2,792,344

註：內銷是指銷售給國內客戶，其它全部歸屬外銷。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一 般 職 員	200	198	200
	直 接 人 員	125	123	120
	合 計	325	321	320
平 均 年 歲		38.19	38.88	38.79
平 均 年 資		7.94	8.37	8.33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	2%	2%
	碩 士	11%	11%	11%
	大 專	40%	39%	39%
	高 中	29%	30%	30%
	高 中 以 下	18%	18%	18%

註：上述員工工資料含各子公司員工。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107 年 11 月 14 日因納排廢水的 SS 與 COD 超出「南崗工業區下水道系統用戶下水水質標準」，產生「異常違規與加重收污水處理費用」328,057 元。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

經清洗放流槽的污水抽回原水槽，並建立清洗放流槽及放流口之巡檢表。

後續管控可能之支出：

將調勻池內長年累積的沉澱物逐步處理及尋求改善或取代現有之污泥脫水機。

2. 因趨勢變化而法規的日益加嚴，本廠努力符合環保要求，以達永續經營及企業責任，目前擁有多項先進的防治污染設備，分述如下：

2.1.液體噴注式焚化爐：

此設備粒狀物排放管制標準值分為燃燒過程 $50\text{mg}/\text{Nm}^3$ (新污染源)及 $100\text{mg}/\text{Nm}^3$ (既存污染源)，自 103 年全面檢討鍋爐及焚化爐，改變使用的環保燃料(重油改為天然氣)，致力對環安衛政策宣言之「認知環安、落實改善」實務行動。處理「聚酯多元醇」製程中抽真空所產生特高濃度之 COD 水體，若超過廢水處理負荷下，則以本廠之焚化爐處理，並符合「小型焚化爐戴奧辛排放標準」。另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於 107.09.19 公告，既存鍋爐之粒狀物 $30\text{mg}/\text{Nm}^3$ (109.07.01 起)，因本廠現使用為天然氣之環保燃料，經查許可證展延檢測報告其粒狀物 $<30\text{mg}/\text{Nm}^3$ 。

2.2 廢水處理設備：

在聚酯多元醇製程產生酯化水 D-1505 廢(污)水及冷卻廢水、生活廢水，以特高、高、低濃度之 COD 水體分流貯存管理及處理。以本廠所投入的廢水處理設備，將混合後調勻池，經過二段式生物處理分解廢水中所含有機物後，排放至工業區污水下水道，處理後排放水水質符合工業區納排標準： $\text{COD}<640\text{mg}/\text{L}$ 。

2.3 有機廢氣生物濾床處理設備：

為有效處理揮發性有機物(VOCs)，採用高效率之低碳揮發性有機物控制技術-生物濾床，處理日勝化工含有臭味物質或有機化合物之廢氣(VOCs)。符合「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規定。

3.環境的衝擊的持續改善及污染減廢的社會責任：

本公司致力於製程調整以改善紫外光固化單體(UM)生產時所產出非有害廢水，在 105 年投入一套乾燥設備，將紫外光固化單體(UM)生產時所產出非有害廢水之水及固體分離後，其中液體廢水經廠內廢水設備處理，固體廢棄物委由主管機關許可清除、處理。107 年經檢討此乾燥設備的處理效能，持續投入第二期乾燥設備。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謀員工福利，除依法提撥福利金外，並由勞資代表組成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福利金之動支，並辦理下列措施：(1)員工國內外旅遊。(2)員工年節贈品。(3)員工婚喪喜慶之補助。(4)員工傷病住院慰問及補助。(5)員工慶生活動。(6)購置桌球、撞球、籃球等運動設施。(7)各種社團活動之補助等。

2. 員工之進修、訓練：

A.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並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可提高人力素質，增進員工工作知識與技能，每年依各部門訓練需求舉辦內部、外部訓練。

B. 107 年度本公司教育訓練情形：

人次	時數	支出金額
2,305 人次	6,555 小時	809 仟元

3. 與財務透明相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資格情形：

內部稽核 2 名及財務主管 2 名。

4. 退休制度：

配合新制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本公司按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至勞工保險局。

本公司民國 92 年 2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委任經理人退休辦法，並於民國 92 年 6 月 18 日提報股東會。每月按委任經理薪資總額提撥 8% 之退休準備金。

大陸地區子公司員工依當地政府所訂定社會保險制度規範繳交保險費。

5. 勞資間之協議：

每季舉辦勞資協調會議，於會議中勞資雙方協調共創勞資雙贏。

6. 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及公司管理規章，使員工更能瞭解自身之權利與義務，並要求每位員工於到職時簽訂「保證書」，明確規範員工於在職期間，不得違反公司規定，侵占財務、貨款，或其他不法行為，致使本公司遭受損失等情事。

7.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並由專責人員處理，充分尊重員工意見表達的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亦無遭受損失之情形。

2. 公司尊重員工工作權益，以人性化管理帶領員工執行各項例行工作，且設有各項工作現況反映機制，如提案、勞資會議及月會等，並員工維持良好溝通管道。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	106.05~109.05	長期借款	依合約規定
長期借款	兆豐商業銀行	106.03~111.03	長期借款	依合約規定
長期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106.05~111.05	長期借款	依合約規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經會計師核閱)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流 動 資 產	2,028,103	2,074,044	1,918,087	1,860,269	2,628,718	2,001,8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0,423	954,162	794,673	826,566	794,244	872,165
無 形 資 產	4,247	4,710	2,558	3,196	4,673	3,752
其 他 資 產	60,338	41,013	110,312	46,174	105,860	80,991
資 產 總 額	2,983,111	3,073,929	2,825,630	2,736,205	3,533,495	2,958,80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51,871	1,493,270	1,321,263	1,156,856	1,933,580
	分配後	註2	1,542,964	1,370,957	1,256,244	1,993,213
非 流 動 負 債	149,584	167,561	73,860	109,186	139,899	144,73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01,455	1,660,831	1,395,123	1,266,042	2,073,479
	分配後	註2	1,710,525	1,444,817	1,365,430	2,133,11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81,656	1,413,098	1,430,507	1,470,163	1,396,521	1,411,548
股本	993,880	993,880	993,880	993,880	1,023,880	993,880
資本公積	98,017	98,017	98,017	98,017	101,808	98,0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1,928	331,255	318,246	344,402	279,756
	分配後	註2	281,561	268,552	245,014	220,123
其他權益	(2,169)	(10,054)	20,364	33,864	24,868	2,036
庫藏股票	-	-	-	-	(33,791)	-
非控制權益	-	-	-	-	63,495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81,656	1,413,098	1,430,507	1,470,163	1,460,016
	分配後	註2	1,363,404	1,380,813	1,370,775	1,400,383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民國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二)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經會計師核閱)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營業收入	3,675,769	3,325,124	3,007,333	3,361,317	4,492,846	707,529
營業毛利	442,567	466,076	549,782	671,176	583,654	133,602
營業損益	73,902	112,011	178,783	196,472	105,902	35,9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737)	(5,612)	(62,713)	(16,121)	(17,330)	3,409
稅前淨利	54,165	106,399	116,070	180,351	88,572	39,35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367	62,703	73,232	119,911	56,780	25,68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0,367	62,703	73,232	119,911	56,780	25,6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885	(30,418)	(13,500)	7,138	26,492	4,2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252	32,285	59,732	127,129	83,272	29,89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367	62,703	73,232	124,279	74,293	25,68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4,288)	(17,513)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252	32,285	59,732	133,275	98,551	29,89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6,146)	(15,279)	-
每股盈餘	0.10	0.63	0.74	1.25	0.75	-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三)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762,835	894,683	696,876	652,327	854,5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8,268	687,383	506,886	513,141	481,104
無形資產		1,283	1,377	1,943	2,338	4,565
其他資產		992,072	952,416	1,036,544	992,591	916,290
資產總額		2,404,458	2,535,859	2,242,249	2,160,397	2,256,55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97,102	973,231	749,498	594,526	726,499
	分配後	註2	1,022,925	799,192	693,914	786,132
非流動負債		125,700	149,530	62,244	95,708	133,53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22,802	1,122,761	811,742	690,234	860,031
	分配後	註2	1,172,455	861,436	789,622	919,66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81,656	1,413,098	1,430,507	1,470,163	1,396,521
股本		993,880	993,880	993,880	993,880	1,023,880
資本公積		98,017	98,017	98,017	98,017	101,80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1,928	331,255	318,246	344,402	279,756
	分配後	註2	281,561	268,552	245,014	220,123
其他權益		(2,169)	(10,054)	20,364	33,864	24,868
庫藏股票		-	-	-	-	(33,791)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81,656	1,413,098	1,430,507	1,470,163	1,396,521
	分配後	註2	1,363,404	1,380,813	1,370,775	1,336,888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民國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四)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營 業 收 入	1,722,183	1,701,576	1,457,822	1,502,699	1,973,556
營 業 毛 利	117,321	172,961	184,649	194,186	169,701
營 業 損 益	(18,191)	27,620	35,640	54,204	36,8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751	42,165	43,288	81,375	45,976
稅 前 淨 利	14,560	69,785	78,928	135,579	82,874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0,367	62,703	73,232	124,279	74,293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0,367	62,703	73,232	124,279	74,2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7,885	(30,418)	(13,500)	8,996	24,2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252	32,285	59,732	133,275	98,55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367	62,703	73,232	124,279	74,29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8,252	32,285	59,732	133,275	98,55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0.10	0.63	0.74	1.25	0.75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成德潤	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成德潤	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成德潤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吳麗冬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吳麗冬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最近二年度 變動率(%)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 31日	備註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68	54.02	49.37	46.26	58.68	-0.63	52.2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1.96	165.65	189.30	191.07	201.43	3.81	178.4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9.68	138.89	145.17	160.80	135.95	0.57	142.74	
	速動比率	91.86	94.18	101.50	114.89	97.17	-2.46	90.29	
	利息保障倍數	3.84	7.56	9.89	8.42	3.23	-49.21	8.37	A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2	3.40	3.17	2.73	2.92	0.59	2.67	
	平均收現日數	106.72	107.35	115.14	133.69	125.00	-0.59	136.84	
	存貨週轉率(次)	4.74	4.59	4.43	4.20	5.46	3.27	3.1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46	7.92	8.29	7.45	7.05	6.82	6.27	
	平均銷貨日數	77.00	79.52	82.39	86.90	66.84	-3.17	114.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98	3.80	3.7	4.14	5.60	4.74	3.1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1	1.12	1.08	1.07	1.23	8.04	0.9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84	2.58	3.02	4.47	2.47	-67.44	3.98	A
	權益報酬率(%)	0.74	4.41	5.04	8.19	3.82	-83.22	7.28	A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44	10.70	11.67	18.14	8.65	-49.16	15.84	A
	純益率(%)	0.28	1.88	2.43	3.56	1.26	-85.11	3.63	A
	每股盈餘(元)	0.10	0.63	0.74	1.25	0.75	-84.13	0.26	A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4	-1.75	20.48	44.03	4.07	-256.57	3.19	B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3.60	99.28	170.24	114.05	30.58	4.35	120.31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4	-2.69	6.36	16.76	1.03	-87.36	1.53	B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15	3.06	2.32	2.14	1.27	35.62	2.74	C
	財務槓桿度	1.34	1.16	1.07	1.14	1.59	15.52	1.1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大於20%之原因說明如下：

- A. 主因 107 年度受市場同業價格競爭、原物料價格及匯率波動影響，致獲利減少，借款增加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B. 主因 107 年度收款情形較佳、資產運用效率提升，而有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但尚不足以支付現金股利。
- C. 主因 107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但受市場同業價格競爭、原物料價格及匯率波動影響致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本公司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已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最近二年度 變動率(%)	備註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53	44.27	36.20	31.95	38.11	-3.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2.52	227.33	294.49	305.15	318.03	2.28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85.03	91.92	92.97	109.72	117.63	-7.50	
	速動比率	51.49	56.55	53.73	68.37	77.76	-8.95	
	利息保障倍數	2.59	9.48	16.84	26.09	16.96	-72.68	A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9	3.99	4.10	3.88	4.33	-2.48	
	平均收現日數	93.83	91.47	89.02	94.07	84.29	2.58	
	存貨週轉率(次)	4.66	4.58	4.49	4.60	5.71	1.7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20	5.52	5.97	6.72	7.05	12.32	
	平均銷貨日數	78.32	79.69	81.29	79.35	63.92	-1.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57	2.84	2.85	3.02	4.14	-9.5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9	0.71	0.66	0.68	0.89	-2.8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0.71	2.91	3.51	5.83	3.53	-75.60	A
	權益報酬率(%)	0.74	4.41	5.04	8.67	5.40	-83.22	A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6	7.02	7.94	13.64	8.09	-79.20	A
	純益率(%)	0.60	3.68	5.02	8.27	3.76	-83.70	A
	每股盈餘(元)	0.10	0.63	0.74	1.25	0.75	-84.13	A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54	-4.23	9.40	34.35	5.86	-301.89	B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3.64	41.21	74.61	81.22	38.78	54.43	B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6	-3.93	-1.32	6.98	-0.33	-129.52	B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5.45	5.11	4.05	2.69	4.61	-206.65	C
	財務槓桿度	0.66	1.42	1.16	1.11	1.16	-53.52	C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大於 20%之原因說明如下：								
A. 主因 107 年度受市場同業價格競爭、原物料價格及匯率波動影響，致獲利減少，借款增加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B. 主因 107 年度收款情形較佳、存貨庫存降低，而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高所致。								
C. 主因 107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但受市場同業價格競爭、原物料價格及匯率波動影響致營業淨損所致。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本公司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已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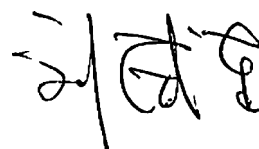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蔣淑菁、吳麗冬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 致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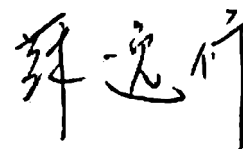
監 察 人：劉 威 東



監 察 人：盧 惠 彬



監 察 人：蘇 逸 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 文 杰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日勝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勝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日勝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日勝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日勝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管理當局考量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及對已知之問題款項予以提列，該減損評估因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應收帳款餘額重大，因此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應收帳款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七。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並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暨核算提列之備抵應收帳款呆帳金額。
2. 驗證個別重大逾期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並確認流通在外帳款之收回可能性，以確認提列呆帳之適足性。
3. 依據客戶歷史付款狀況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比率合理性及以前年度呆帳沖銷之情形，以驗證提列呆帳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存貨評價

由於國際原油價格波動頻繁、市場競爭激烈及化工產業技術快速變遷之影響，故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淨變現價值之決定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由於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參數涉及較多估計判斷，因此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存貨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八。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是否依內部控制對正常品及呆滯品之存貨進行適當之控管。
2.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記錄，及評估管理當局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於年底進行存貨抽盤，檢視存貨狀況並評估過時或不良品存貨之提列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日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日勝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日勝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日勝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日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

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日勝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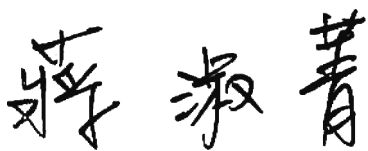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日勝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蔣 淑 菁



會計師 吳 麗 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36,825	8	\$	347,871	1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七）		136,458	5		165,180	5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及七）		799,508	27		734,800	2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七及二五）		92,886	3		95,999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五）		19,589	1		16,98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8,079	-		5,696	-
130X	存 貨（附註四、五及八）		694,361	23		667,633	22
114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十五及二六）		1,570	-		1,554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四及十四）		38,240	1		38,16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87	-		15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028,103</u>	<u>68</u>		<u>2,074,044</u>	<u>67</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990	-		6,93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六）		890,423	30		954,162	3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1,393	-		1,542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4,247	-		4,71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1,827	-		6,779	-
1915	預付設備款		24,742	1		6,445	-
1920	存出保證金		1,525	-		1,276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四）		17,861	1		18,03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55,008</u>	<u>32</u>		<u>999,885</u>	<u>3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983,111</u>	<u>100</u>		<u>\$ 3,073,929</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	781,947	26	\$	788,916	2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129,975	5		149,907	5
2150	應付票據		97,998	3		101,806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五）		278,609	9		285,698	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105,876	4		110,303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2,561	1		11,43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808	-		1,435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34,664	1		34,66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433	-		9,11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451,871</u>	<u>49</u>		<u>1,493,270</u>	<u>49</u>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82,085	3		116,749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67,005	2		50,33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494	-		47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49,584</u>	<u>5</u>		<u>167,561</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601,455</u>	<u>54</u>		<u>1,660,831</u>	<u>5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120,000 仟股，發行 99,388 仟股		993,880	33		993,880	32
3200	資本公積		98,017	3		98,017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1,804	7		195,534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054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80,070	3		135,721	5
3400	其他權益		(2,169)	-		(10,054)	-
3XXX	權益總計		<u>1,381,656</u>	<u>46</u>		<u>1,413,098</u>	<u>46</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2,983,111</u>	<u>100</u>		<u>\$ 3,073,92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文杰

經理人：黃長澤

會計主管：陳香莉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五）	\$ 3,675,769	100	\$ 3,325,1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十及二五）	<u>3,233,202</u>	<u>88</u>	<u>2,859,048</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442,567</u>	<u>12</u>	<u>466,076</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64,254	5	163,533	5
6200	管理費用	115,013	3	113,03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4,124	2	77,496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及七）	<u>15,274</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68,665</u>	<u>10</u>	<u>354,065</u>	<u>11</u>
6900	營業淨利	<u>73,902</u>	<u>2</u>	<u>112,011</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附註四）	(3,338)	-	(659)	-
7100	利息收入	1,215	-	886	-
7190	其他收入	10,143	-	14,092	-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附註二十）	(6,883)	-	184	-
7510	利息費用	(19,057)	(1)	(16,203)	-
7590	什項支出（附註二十）	(<u>1,817</u>)	<u>-</u>	(<u>3,912</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737</u>)	(<u>1</u>)	(<u>5,612</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4,165	1	\$ 106,399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43,798	1	43,696	1
8200	本年度淨利	10,367	-	62,703	2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11	-	(36,52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一)	(2,726)	-	6,10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885	-	(30,418)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8,252	-	\$ 32,285	1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10		\$ 0.63	
9810	稀 釋	\$ 0.10		\$ 0.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文杰



經理人：黃長澤



會計主管：陳香莉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附註十九)	保留盈餘 (附註十九)	未分配盈餘 (附註二一)	特別盈餘公積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93,880	\$ 98,017	\$ 188,211	\$ -	\$ 130,035	\$ 20,364	\$ 1,430,507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7,323	-	(7,323)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49,694)	-	(49,694)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62,703	-	62,703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0,418)	(30,418)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703	(30,418)	32,285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93,880	98,017	195,534	-	135,721	(10,054)	1,413,098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270	-	(6,270)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054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49,694)	-	(49,694)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10,367	-	10,367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885	7,885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67	7,885	18,252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93,880	\$ 98,017	\$ 201,804	\$ 10,054	\$ 80,070	(\$ 2,169)	\$ 1,381,6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文杰

經理人：黃長澤

會計主管：陳香莉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4,165	\$ 106,399
A200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7,319	101,524
A20200	攤銷費用	1,708	94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5,274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4,878)
A20900	利息費用	19,057	16,203
A21200	利息收入	(1,215)	(88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3,338	65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8)	(128)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6,396	917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426)	(1,28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9,022	(49,003)
A31150	應收帳款	(77,541)	(131,26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635)	3,503
A31200	存 貨	(42,942)	(92,098)
A31230	預付款項	(75)	15,4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73)	18,031
A32130	應付票據	(3,808)	(34,568)
A32150	應付帳款	(7,046)	89,27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963)	(10,799)
A32200	負債準備	(627)	(4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22	1,83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3,102	29,81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99	87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274)	(15,75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153)	(41,19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9,874	(26,2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705)	(\$ 43,7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8	25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64)	(91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4	14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244)	(3,645)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5,00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8,530)	(164,78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641)	(207,6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4,421,898	4,723,975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4,438,813)	(4,567,33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減少)	(19,932)	38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	173,3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34,664)	(78,17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9,694)	(49,69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1,205)	202,10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926	(59,409)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111,046)	(91,24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7,871	439,11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6,825	\$ 347,8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文杰



經理人：黃長澤



會計主管：陳香莉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8 年成立，本公司股票原於 89 年於櫃買中心掛牌後，於 91 年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合成樹脂及合成化學原料之製造及銷售及相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日本 AICA Kogyo Company Limited（AICA）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公告公開收購本公司之普通股。公開收購期間於 107 年 1 月 5 日屆滿，AICA 並於 107 年 1 月 16 日取得本公司普通股 50.1% 股份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347,871	\$ 347,87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12,968	1,012,968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554	1,554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76	1,276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追溯適用 IFRS 15 對合併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1.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大陸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3.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調整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757	(\$ 757)	\$ -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17,861	(17,861)	-
使用權資產	-	18,618	18,618
資產影響	<u>\$ 18,618</u>	<u>\$ -</u>	<u>\$ 18,618</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自 107 年起，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之金額。於 106 年（含）以前，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五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金額認列。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2)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1)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款項無法回收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

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系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而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

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939	\$ 4,13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19,147	323,11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5,739	20,624
	<u>\$ 236,825</u>	<u>\$ 347,871</u>
<u>利率區間（%）</u>		
活期存款	0.01-0.48	0.01-0.35
定期存款	2	1.32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136,458	\$ 165,180
減：備抵損失	-	-
	<u>\$ 136,458</u>	<u>\$ 165,180</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50,254	\$ 785,827
減：備抵損失	(<u>50,746</u>)	(<u>51,027</u>)
	<u>\$ 799,508</u>	<u>\$ 734,800</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0,359	\$ 97,044
減：備抵損失	(<u>17,473</u>)	(<u>1,045</u>)
	<u>\$ 92,886</u>	<u>\$ 95,999</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36,458	\$ 165,180
已逾期	<u>-</u>	<u>-</u>
合計	<u>\$ 136,458</u>	<u>\$ 165,180</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至 30 天	逾 31 至 90 天	逾 超過 9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	0%-20%	5%-50%	100%	
總帳面金額	\$ 861,323	\$ 27,436	\$ 17,864	\$ 53,990	\$ 960,61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963)	(1,723)	(4,543)	(53,990)	(68,219)
攤銷後成本	<u>\$ 853,360</u>	<u>\$ 25,713</u>	<u>\$ 13,321</u>	<u>\$ -</u>	<u>\$ 892,394</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52,072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52,07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5,27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335)
外幣換算差額	1,208
年底餘額	<u>\$ 68,219</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 529,955
61 天至 90 天	152,366
91 天至 120 天	55,422
120 天以上	145,128
合 計	<u>\$ 882,871</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 95,963
61 天至 90 天	371
合 計	<u>\$ 96,33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	群組評估減損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97	\$ 91,725	\$ 103,622
加：本年度提列	363	1,006	1,369
減：本年度迴轉	(2,625)	(3,622)	(6,24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40,548)	(40,548)
外幣換算差額	-	(6,124)	(6,12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635</u>	<u>\$ 42,437</u>	<u>\$ 52,072</u>

以上個別評估減損係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八、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323,185	\$ 314,014
商 品	91,257	79,752
原 物 料	267,937	267,319
在途存貨	<u>11,982</u>	<u>6,548</u>
	<u>\$ 694,361</u>	<u>\$ 667,633</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3,186,067	\$ 2,829,945
存貨跌價損失	16,396	917
未分攤製造費用	<u>30,739</u>	<u>28,186</u>
	<u>\$ 3,233,202</u>	<u>\$ 2,859,048</u>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係原始定存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有關質押資訊參閱附註二六。

十、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NEOLITE)	100	100
	肯美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肯美特公司)	100	100
	克哲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克哲公司)(註)	100	100
肯美特公司	EVERMAT INVESTMENT LIMITED (EVERMAT)	-	100
克哲公司	NEOTOP INVESTMENT LIMITED (NEOTOP)	100	100
	NEOWIN INVESTMENT LIMITED (NEOWIN)	100	100
NEOTOP	博帝(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博帝上海公司)	100	100
NEOWIN	利哲興(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利哲興上海公司)	100	100
NEOLITE	LIBERTY BELL INVESTMENTS LTD. (LIBERTY BELL)	100	100
LIBERTY BELL	東莞寶建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東莞寶建公司)	100	100

註：克哲公司於 107 年 4 月變更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克哲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五及六。

克哲公司於 106 年 7 月匯出美金 205 仟元投資設立 NEOWIN；NEOWIN 於同月轉投資設立利哲興上海公司美金 200 仟元，持股比例均為 100%。

EVERMAT 公司之董事會於 107 年 3 月決議解散，於 107 年 4 月清算完結並就賸餘財產 820 仟元匯回，終止將其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綜合損益表。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金	額 持 股
<u>非上市櫃公司</u>				
TOPWELL ELASTIC TECHNOLOGY CO., LTD (TOPWELL)	\$ 2,990	48%	\$ 6,932	48%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淨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土 地	\$ 392,315	\$ -	\$ -	\$ -	\$ -	\$ -	\$ -	\$ 392,315
房屋及建築	557,118	2,822	-	-	3,641	6,197		569,778
機器設備	1,047,304	12,782	(1,613)		6,455	10,020		1,074,948
運輸設備	17,676	2,484	-	-	-	64		20,224
其他設備	209,685	2,796	(102)		137	1,165		213,681
成本合計	2,224,098	\$ 20,884	(\$ 1,715)		\$ 10,233	\$ 17,446		2,270,946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292,862	\$ 31,010	\$ -	\$ -	\$ -	\$ 5,587		329,459
機器設備	827,610	48,670	(1,613)		-	8,712		883,379
運輸設備	14,629	960	-	-	-	66		15,655
其他設備	134,835	16,530	(102)		-	767		152,030
累計折舊合計	1,269,936	\$ 97,170	(\$ 1,715)		\$ -	\$ 15,132		1,380,523
	\$ 954,162							\$ 890,423
<u>106 年度</u>								
<u>成 本</u>								
土 地	\$ 248,175	\$ -	\$ -	\$ -	\$ 144,140	\$ -		\$ 392,315
房屋及建築	525,612	3,933	(86)		46,513	(18,854)		557,118
機器設備	1,020,831	28,522	(8,266)		30,919	(24,702)		1,047,304
運輸設備	16,708	-	(683)		1,899	(248)		17,676
其他設備	202,154	7,480	(4,533)		7,435	(2,851)		209,685
成本合計	2,013,480	\$ 39,935	(\$ 13,568)		\$ 230,906	(\$ 46,655)		2,224,098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276,341	\$ 30,142	(\$ 43)	\$ -	\$ -	(\$ 13,578)		292,862
機器設備	804,225	53,406	(8,192)	(543)	(21,286)			827,610
運輸設備	14,165	1,376	(683)	-	(229)			14,629
其他設備	124,076	16,451	(4,528)	543	(1,707)			134,835
累計折舊合計	1,218,807	\$ 101,375	(\$ 13,446)	\$ -	(\$ 36,800)			1,269,936
	\$ 794,673							\$ 954,162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25 至 50 年
增建工程	2 至 50 年
其他	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辦公設備	2 至 10 年
景觀園藝	15 年
其他	2 至 20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107 年度</u>	<u>年 初 餘 額</u>	<u>增 加</u>	<u>年 底 餘 額</u>
成 本			
土 地	\$ 1,007	\$ -	\$ 1,007
房屋及建築	<u>3,513</u>	<u>-</u>	<u>3,513</u>
成本合計	4,520	<u>\$ -</u>	4,520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u>2,978</u>	<u>\$ 149</u>	<u>3,127</u>
	<u>\$ 1,542</u>		<u>\$ 1,393</u>
<u>106 年度</u>			
成 本			
土 地	\$ 1,007	\$ -	\$ 1,007
房屋及建築	<u>3,513</u>	<u>-</u>	<u>3,513</u>
成本合計	4,520	<u>\$ -</u>	4,520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u>2,829</u>	<u>\$ 149</u>	<u>2,978</u>
	<u>\$ 1,691</u>		<u>\$ 1,542</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25 年

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中壢市之房地，該地段因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十四、預付租賃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項下）	\$ 757	\$ 734
非流動	<u>17,861</u>	<u>18,039</u>
	<u>\$ 18,618</u>	<u>\$ 18,773</u>

係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均按 17 至 46 年平均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使用。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663,570	\$ 642,719
抵押借款	90,000	108,260
信用狀借款	<u>28,377</u>	<u>37,937</u>
	<u>\$ 781,947</u>	<u>\$ 788,916</u>
<u>年 利 率 (%)</u>		
信用借款	1.28-2.89	1.28-2.89
抵押借款	1.38	1.38-6.10
信用狀借款	1.28-1.38	1.28-1.38

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及其他金融資產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六。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30,000	\$ 1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25</u>)	(<u>93</u>)
	<u>\$ 129,975</u>	<u>\$ 149,907</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保 證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率區間(%)
<u>107年12月31日</u>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70,000	\$ 13	\$ 69,987	0.84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2	59,988	1.04
	<u>\$ 130,000</u>	<u>\$ 25</u>	<u>\$ 129,975</u>	
<u>106年12月31日</u>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	\$ 43	\$ 79,957	1.04-1.06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50	69,950	1.04
	<u>\$ 150,000</u>	<u>\$ 93</u>	<u>\$ 149,907</u>	

(三) 長期銀行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抵押借款</u>		
於109年5月到期	\$ 47,827	\$ 61,831
於111年5月到期	36,422	47,082
於111年3月到期	32,500	42,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4,664)	(34,664)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82,085</u>	<u>\$ 116,749</u>
年 利 率 (%)	1.38-1.41	1.38-1.41

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

二六。

十六、其他應付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2,473	\$ 35,572
應付佣金	9,245	10,345
應付運費	8,197	7,68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756	6,826
應付設備款	2,518	1,339
其 他	50,687	48,539
	<u>\$ 105,876</u>	<u>\$ 110,303</u>

十七、負債準備－流動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肯美特公司及克哲公司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係參加由當地政府機構管理及統籌之社會保險計畫。該計畫係屬確定提撥制，支付予政府管理社會保險計畫之養老保險費，於提撥時列為當年度費用。

非依中華民國法律成立之其他子公司及孫公司，無需訂定退休辦法或依當地法令規定無需提撥退休金。

十九、權益

(一)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70,860	\$ 70,860
庫藏股票交易	27,157	27,157
	<u>\$ 98,017</u>	<u>\$ 98,01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二)。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考量未來營運擴展及資本支出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 50% 以上，其中，發放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 25%。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70	\$ 7,323		
特別盈餘公積	10,054	-		
現金股利	49,694	49,694	\$ 0.5	\$ 0.5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3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7,885)	
現金股利	14,908	\$ 0.1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淨 利

(一)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及 營 業 外 支 出 者	合 計
<u>107年度</u>			
薪資費用	\$ 77,792	\$ 109,372	\$ 187,164
勞健保費用	5,158	6,128	11,286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381	7,951	10,332
其他員工福利	5,281	11,662	16,943
折舊費用	68,875	28,444	97,319
攤銷費用	150	1,558	1,708
<u>106年度</u>			
薪資費用	77,854	110,460	188,314
勞健保費用	5,066	5,877	10,94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338	7,780	10,118
其他員工福利	4,846	11,927	16,773
折舊費用	72,780	28,744	101,524
攤銷費用	145	796	941

(二)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至 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1 日及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5%）	\$ 783	\$ 3,752
董監事酬勞（2%）	313	1,50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8,759	\$ 24,06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5,642)	(23,876)
淨利益（損失）	(\$ 6,883)	\$ 184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4,308	\$ 34,1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00	1,668
以前年度之調整	(1,807)	3
	<u>33,901</u>	<u>35,796</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08	7,900
稅率變動	7,882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807</u>	<u>-</u>
	<u>9,897</u>	<u>7,90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3,798</u>	<u>\$ 43,696</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0,833	\$ 18,08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4,862	23,465
稅上不計入之收益	(5,066)	(6,15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00	1,668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		
同稅率之影響數	3,887	6,874
本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	(24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3
稅率變動	<u>7,882</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3,798</u>	<u>\$ 43,696</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

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常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3,074	\$ 478	\$ -	\$ 3,55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151	-	1,157	2,3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	897	-	897
其 他	2,554	1,236	-	3,790
	6,779	2,611	1,157	10,547
虧損扣抵	-	1,280	-	1,280
	<u>\$ 6,779</u>	<u>\$ 3,891</u>	<u>\$ 1,157</u>	<u>\$ 11,82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 32,796	\$ 7,894	\$ -	\$ 40,69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43	-	2,883	2,926
其 他	17,495	5,894	-	23,389
	<u>\$ 50,334</u>	<u>\$ 13,788</u>	<u>\$ 2,883</u>	<u>\$ 67,005</u>
<u>106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2,830	\$ 244	\$ -	\$ 3,07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12	-	139	1,151
其 他	3,490	(936)	-	2,554
	<u>\$ 7,332</u>	<u>(\$ 692)</u>	<u>\$ 139</u>	<u>\$ 6,77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 32,049	\$ 747	\$ -	\$ 32,79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133	-	(6,090)	43
其 他	11,034	6,461	-	17,495
	<u>\$ 49,216</u>	<u>\$ 7,208</u>	<u>(\$ 6,090)</u>	<u>\$ 50,334</u>

(三)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肯美特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6,400	117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克哲公司截至 104 年度止暨肯美特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u>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u>	<u>股 (仟 股)</u>	<u>每股盈餘(元)</u>
<u>107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0,367	99,388	<u>\$ 0.1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08</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0,367</u>	<u>99,496</u>	<u>\$ 0.10</u>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62,703	99,388	<u>\$ 0.6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26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2,703</u>	<u>99,649</u>	<u>\$ 0.6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四、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等級。

(1) 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

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其他應付款暨存入保證金。

(2)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者，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1,288,361	\$ -
放款及應收款（註2）	-	1,363,66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511,648	1,588,521

註1：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括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有關主要財務風險之說明如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相對於各外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後淨利增加之金額；匯率貶值 1% 時，其對淨利之影響將為相同金額之負數。

貨 幣 種 類	107 年度	106 年度
新台幣兌美金	\$ 2,547	\$ 2,699
人民幣兌美金	3,276	4,011
新台幣兌人民幣	386	709

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 1%，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尚無法代表匯率之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7,309	\$ 67,136
金融負債	390,880	450,72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19,056	278,072
金融負債	637,791	639,510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變動 0.25% 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1,047 仟元及 904 仟元。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交易之對象皆為信譽卓著之金融及證券機構，且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即使對方違約，合併公司亦不致於遭受重大之損失。

合併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且合併公司之政策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定期評估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而予以提列適當備抵損失，故合併公司預期不致有發生重大損失之可能性。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之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藉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394,503 仟元及 533,644 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u>非 衍 生 金 融 負 債</u>	<u>1 年 以 內</u>	<u>1 年 以 上</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 482,483	\$ -
浮動利率工具	555,706	82,085
固定利率工具	390,880	-
	<u>\$ 1,429,069</u>	<u>\$ 82,085</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 497,807	\$ -
浮動利率工具	522,761	116,749
固定利率工具	450,726	-
	<u>\$ 1,471,294</u>	<u>\$ 116,749</u>

二五、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關係及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AICA	本公司之母公司
PT. AICA INDRIA (PT. AICA)	兄弟公司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聯屬公司)(註)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聯屬公司)(註)
TOPWELL	關聯企業

註：本公司法人董事於 107 年 1 月 16 日因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持股數二分之一當然解任。另於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當選一席董事。

(二)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 109,489	\$ 69,640
	關聯企業	103,284	104,745
	母 公 司	9,895	-
	兄弟公司	617	-
		<u>\$ 223,285</u>	<u>\$ 174,38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交易價格係依合併公司個別產品差異性及市場行情個別議定之，收款授信期間為 60 天至 180 天。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進 貨	母 公 司	<u>\$ 5,823</u>	<u>\$ -</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淨額	關聯企業		
	TOPWELL	\$ 68,877	\$ 88,252
	其他關係人	16,871	7,747
	母 公 司	7,138	-
		<u>\$ 92,886</u>	<u>\$ 95,99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母 公 司	<u>\$ 2,456</u>	<u>\$ -</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u>\$ 252</u>	<u>\$ 260</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009	\$ 9,801
退職後福利	195	195
	<u>\$ 8,204</u>	<u>\$ 9,99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5,672	\$ 275,51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70	1,554
	<u>\$ 267,242</u>	<u>\$ 277,069</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7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開立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約為美金 373 仟元及 485 仟元。

二八、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178	30.715 (美金：新台幣)	\$ 466,192
人 民 幣	8,679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38,812
人 民 幣	91,562	0.145597 (人民幣：美金)	409,465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886	30.715 (美金：新台幣)	211,503
人 民 幣	54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241
人 民 幣	18,313	0.145597 (人民幣：美金)	81,896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9,993	29.76 (美金：新台幣)	\$ 594,992
人 民 幣	15,926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72,702
人 民 幣	103,979	0.153394 (人民幣：美金)	474,664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0,923	29.76 (美金：新台幣)	325,068
人 民 幣	405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1,849
人 民 幣	16,113	0.153394 (人民幣：美金)	73,556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 年度		106 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換表達貨幣	淨兌換 (損) 益	功能性貨幣 兌換表達貨幣	淨兌換 (損) 益
美金	30.149 (美金：新台幣)	(\$ 21,069)	30.432 (美金：新台幣)	\$ 21,481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15,911	1 (新台幣：新台幣)	(19,405)
人民幣	4.560 (人民幣：新台幣)	(<u>1,725</u>)	4.507 (人民幣：新台幣)	(<u>1,892</u>)
		<u>(\$ 6,883)</u>		<u>\$ 184</u>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四。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四。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 國內營運部門－台灣地區之製造及銷售。

2. 亞洲營運部門－台灣地區以外之亞洲國家之製造及銷售。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國內營運區	\$ 1,420,773	\$ 1,428,673	\$ 29,370	\$ 94,582
亞洲營運區	<u>2,254,996</u>	<u>1,896,451</u>	<u>44,532</u>	<u>17,429</u>
繼續營運單位總額	<u>\$ 3,675,769</u>	<u>\$ 3,325,124</u>	73,902	112,0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失之份額			(3,338)	(659)
利息收入			1,215	886
外幣兌換淨利益 (損失)			(6,883)	184
利息費用			(19,057)	(16,203)
公司一般收入及利益			10,143	14,092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u>1,817</u>)	(<u>3,912</u>)
稅前淨利			<u>\$ 54,165</u>	<u>\$ 106,399</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產生，107 及 106 年度部門間銷售金額分別為 500,148 仟元及 502,149 仟元。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淨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及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國內營運區	\$ 1,724,016	\$ 1,920,820
亞洲營運區	1,242,708	1,137,844
未分攤之資產	<u>16,387</u>	<u>15,265</u>
部門資產總額	<u>\$ 2,983,111</u>	<u>\$ 3,073,929</u>
部門負債		
國內營運區	\$ 923,720	\$ 1,080,775
亞洲營運區	610,729	529,722
未分攤之負債	<u>67,005</u>	<u>50,334</u>
部門負債總額	<u>\$ 1,601,454</u>	<u>\$ 1,660,831</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以及
2. 除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承擔之負債係按部門資產之比例分攤。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PU 合成樹脂	\$ 2,754,414	\$ 2,516,308
PE 多元醇樹脂	195,630	186,256
其 他	<u>725,725</u>	<u>622,560</u>
	<u>\$ 3,675,769</u>	<u>\$ 3,325,124</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中國大陸（含香港）	\$ 2,327,808	\$ 2,401,975
台 灣	453,395	409,206
其 他	<u>894,566</u>	<u>513,943</u>
	<u>\$ 3,675,769</u>	<u>\$ 3,325,124</u>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註一)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LIBERTY BELL	其他應收款	是	\$ 122,860 (美金 4,000)	\$ 122,860 (美金 4,000)	\$ -	(註三)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138,166 (註四)	\$ 552,662 (註四)	
1	NEOLITE	LIBERTY BELL	其他應收款	是	92,145 (美金 3,000)	92,145 (美金 3,000)	49,144 (美金 1,600)	(註三)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315,990 (註五)	315,990 (註五)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1,430 (美金 2,000)	61,430 (美金 2,000)	61,430 (美金 2,000)	(註三)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315,990 (註五)	315,990 (註五)	

註一：業已沖銷。

註二：為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額度。

註三：依銀行借款合同約定利率。

註四：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總限額，分別為本公司之淨值 10%與不可超過最近一年內月平均交易額之兩者合計數及本公司之淨值 40%。

註五：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總限額，分別為 NEOLITE 之淨值 50%為限。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

編 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 限 額	本 年 度 最 高 背書保證餘額	年 底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告 淨 值 之 比 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大 陸 地 區 對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本公司	LIBERTY BELL	參閱合併財務報告 附註十	\$ 690,828 (註)	\$ 464,325 (美金 15,000)	\$ 460,725 (美金 15,000)	\$ 363,156 (美金 11,823)	\$ -	33.35%	\$ 967,159 (註)	Y	—	—	

註：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及最高限額，分別為本公司之淨值 50%及 70%為限。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付）票 據 及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帳 款 及 票 據 之比率（%）	
本公司	LIBERTY BELL	(註一)	(銷 貨)	(\$ 198,804)	(12)	T/T 90 天	註三	—	\$ 29,363	7	
LIBERTY BELL	本公司	(註一)	進 貨	198,804	13	T/T 90 天	註三	—	(29,363)	(30)	
本公司	NEOLITE	(註一)	(銷 貨)	(189,291)	(11)	T/T 90 - 180 天	註三	—	46,169	11	
NEOLITE	本公司	(註一)	進 貨	189,291	100	T/T 90 - 180 天	註三	—	(46,169)	(60)	

註一：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

註二：業已沖銷。

註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價格依個別產品差異性及市場行情個別議定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註 一)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交 易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本公司	NEOLITE	1	應收帳款	\$ 46,169	T/T 90 - 180 天	2
		NEOLITE	1	銷貨收入	189,291	T/T 90 - 180 天	5
		肯美特公司	1	應收帳款	8,441	T/T 90 天	-
		肯美特公司	1	銷貨收入	22,362	T/T 90 天	1
		LIBERTY BELL	1	應收帳款	29,363	T/T 90 天	1
		LIBERTY BELL	1	其他應收款	11,145	—	-
		LIBERTY BELL	1	銷貨收入	198,804	T/T 90 天	5
		利哲興上海公司	1	應收帳款	15,039	T/T 180 天	1
		利哲興上海公司	1	銷貨收入	18,218	T/T 180 天	-
		克哲公司	1	其他收入	336	—	-
1	NEOLITE	LIBERTY BELL	2	應收帳款	5,928	T/T 90 天	-
		LIBERTY BELL	2	其他應收款	49,480	—	2
		LIBERTY BELL	2	其他應付款	3,614	—	-
		LIBERTY BELL	2	銷貨收入	14,249	T/T 90 天	-
		LIBERTY BELL	2	其他收入	3,085	—	-
		本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1,497	—	2
2	肯美特公司	搏帝上海公司	2	銷貨收入	3,100	T/T 90 天	-
		利哲興上海公司	2	應收帳款	33,369	T/T 90 天	1
		利哲興上海公司	2	銷貨收入	35,215	T/T 90 天	1
		本公司	3	銷貨收入	319	T/T 90 天	-
3	克哲公司	本公司	3	應收帳款	778	T/T 90 天	-
		本公司	3	銷貨收入	1,798	T/T 90 天	-
		搏帝上海公司	2	應收帳款	2,841	T/T 90 天	-
		搏帝上海公司	2	銷貨收入	6,070	T/T 90 天	-
		肯美特公司	2	應收帳款	278	T/T 90 天	-
		肯美特公司	2	銷貨收入	363	T/T 90 天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註一)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
4	博帝上海公司	克哲公司	3	銷貨收入	\$ 2,194	T/T 75 天	-
		LIBERTY BELL	2	應收帳款	442	T/T 75 天	-
		LIBERTY BELL	2	銷貨收入	1,260	T/T 75 天	-
5	LIBERTY BELL	本公司	3	應收帳款	1,792	T/T 90 天	-
		本公司	3	銷貨收入	5,323	T/T 90 天	-
		利哲興上海公司	2	應收帳款	1,134	T/T 60 天	-
		利哲興上海公司	2	銷貨收入	1,134	T/T 60 天	-

註一：業已沖銷。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1)母公司對子公司；(2)子公司對子公司；(3)子公司對母公司。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NEOLITE	英屬維京群島	財務投資及國際貿易	\$ 413,902	\$ 413,902	13,059	100	\$ 629,182	\$ 9,646	\$ 9,646
	克哲公司	台中市	化工原料之買賣業務	97,367	97,367	12,600	100	202,690	25,332	25,332
	肯美特公司	南投縣	塗料、顏料及工業助劑批發業	111,484	111,484	7,199	100	125,683	(3,480)	(1,556)
	TOPWELL	泰國	合成樹脂之買賣業務	8,326	8,326	932	48	2,990	(6,956)	(3,338)
肯美特公司	EVERMAT	美國德拉瓦州	投資業	-	719	-	100	-	21	(註二)
					美金 22					
克哲公司	NEOTOP	薩摩亞	財務投資及國際貿易	58,800	58,800	-	100	165,045	35,613	(註二)
	NEOWIN	薩摩亞	財務投資及國際貿易	6,242	6,242	-	100	1,690	(3,452)	(註二)
NEOLITE	LIBERTY BELL	英屬維京群島	財務投資及國際貿易	563,243	563,243	21,000	100	472,230	16,534	(註二)
				美金 18,126	美金 18,126				美金 540	

註一：除 TOPWELL，其餘業已沖銷。

註二：依規定得免填列。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年 年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年 底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二)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三)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年 底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博帝上海公司	化工產品批發	\$ 32,399 人民幣 8,053	(註一)	\$ 26,450 美金 820	\$ -	\$ -	\$ 26,450 美金 820	\$ 35,644 人民幣 7,815	100%	\$ 35,644 人民幣 7,815	\$ 164,960 人民幣 36,887	\$ 63,247 人民幣 13,091
東莞寶建公司	PU 樹脂生產及銷售	518,956 美金 16,000	(註一)	244,425 美金 7,576	-	-	244,425 美金 7,576	16,534 美金 540	100%	16,534 美金 540	472,230 美金 15,375	-
利哲興上海公司	化工產品批發	6,090 人民幣 1,355	(註一)	6,090 美金 200	-	-	6,090 美金 200	(3,428) (人民幣 759)	100%	(3,428) (人民幣 759)	1,592 人民幣 356	-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溫州德泰公司)	聚氨脂樹脂產銷	38,879 人民幣 9,973	(註一)	33,690 美金 1,045	-	-	33,690 美金 1,045	- (註四)	- (註四)	- (註四)	- (註四)	2,928 人民幣 701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晉江德福公司)	聚氨脂樹脂產銷	38,879 人民幣 10,000	(註一)	6,290 美金 195	-	-	6,290 美金 195	- (註五)	- (註五)	- (註五)	- (註五)	-
溫州日勝鞋材有限公司 (溫州日勝公司)	聚氨脂樹脂產銷	97,197 人民幣 24,830	(註一)	26,127 美金 810	-	-	26,127 美金 810	- (註六)	- (註六)	- (註六)	- (註六)	9,526 人民幣 2,281

本 年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402,745 (美金 12,496)	\$ 911,805 (美金 28,826) (註七)	(註八)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包含以設備及專門技術投資，但不包含獲配大陸投資事業之盈餘再轉投資及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四：溫州德泰公司已於 101 年 9 月全數處分，不再持有股權及投資額，目前報備投審會之文件尚在送件中。

註五：晉江德福公司已於 98 年全數處分，不再持有股權及投資額，目前報備投審會文件尚在送件中。

註六：溫州日勝公司已於 96 年全數處分，不再持有股權及投資額，目前報備投審會文件尚在送件中。

註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28,826 仟元，其中利用第三地區投資事業（即 NEOLITE）受配大陸投資事業之盈餘轉投資各大陸地區投資事業美金 5,591 仟元免計入限額。

註八：依投審會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設上限。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管理當局考量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及對已知之問題款項予以提列，該減損評估因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應收帳款餘額重大，因此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應收帳款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七。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並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暨核算提列之備抵應收帳款呆帳金額。
2. 驗證個別重大逾期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並確認流通在外帳款之收回可能性，以確認提列呆帳之適足性。
3. 依據客戶歷史付款狀況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比率合理性及以前年度呆帳沖銷之情形，以驗證提列呆帳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存貨評價

由於國際原油價格波動頻繁、市場競爭激烈及化工產業技術快速變遷之影響，故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淨變現價值之決定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由於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參數涉及較多估計判斷，因此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存貨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八。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是否依內部控制對正常品及呆滯品之存貨進行適當之控管。
2.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記錄，及評估管理當局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於年底進行存貨抽盤，檢視存貨狀況並評估過時或不良品存貨之提列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

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蔣 淑 菁

蔣淑菁



會計師 吳 麗 冬

吳麗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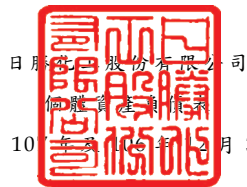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日勝北平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8,654	1	\$	57,262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七及二三）		70,215	3		73,254	3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及七）		231,370	10		270,164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七及二三）		106,312	4		122,496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三）		18,479	1		20,77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2,249	-		-	-
1300	存 貨（附註四、五及八）		300,874	13		344,291	1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四）		1,570	-		1,554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112	-		4,88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62,835	32		894,683	35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960,545	40		940,852	3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四）		648,268	27		687,383	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二）		1,393	-		1,542	-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1,283	-		1,3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5,662	-		3,554	-
1915	預付設備款		24,224	1		6,44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48	-		2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41,623	68		1,641,176	65
1XXX	資 產 總 計		\$ 2,404,458	100		\$ 2,535,859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	390,410	16	\$	427,037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三）		129,975	6		129,926	5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三）		79,766	3		87,940	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三）		149,965	6		199,859	8
222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二三）		108,069	5		81,554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	-		5,01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808	-		1,435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34,664	2		34,66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445	-		5,80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97,102	38		973,231	38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82,085	3		116,749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43,615	2		32,78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5,700	5		149,530	6
2XXX	負債總計		1,022,802	43		1,122,761	44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120,000 仟股，發行 99,388 仟股		993,880	41		993,880	39
3200	資本公積		98,017	4		98,017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1,804	8		195,534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054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80,070	3		135,721	5
3400	其他權益		(2,169)	-		(10,054)	-
3XXX	權益總計		1,381,656	57		1,413,098	56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2,404,458	100		\$ 2,535,859	100

董事長：何文杰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黃長澤



會計主管：陳香莉



日勝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三）	\$ 1,722,183	100	\$ 1,701,57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八及二三）	<u>1,604,862</u>	<u>93</u>	<u>1,528,615</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117,321	7	172,961	10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3,804)	-	(3,561)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3,561</u>	<u>-</u>	<u>3,766</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17,078</u>	<u>7</u>	<u>173,166</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48,725	3	54,753	3
6200	管理費用	42,754	2	46,07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3,790</u>	<u>3</u>	<u>44,717</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5,269</u>	<u>8</u>	<u>145,546</u>	<u>8</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8,191</u>)	(<u>1</u>)	<u>27,620</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	30,084	2	44,072	3
7100	利息收入	124	-	99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	2,159	-	8,110	-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附註十八）	10,211	1	(1,38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510	利息費用 (附註二三)	(\$ 9,133)	(1)	(\$ 8,229)	(1)
7590	什項支出 (附註十八)	(694)	-	(50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2,751</u>	<u>2</u>	<u>42,165</u>	<u>2</u>
7900	稅前淨利	14,560	1	69,785	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十九)	<u>4,193</u>	-	<u>7,082</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367</u>	<u>1</u>	<u>62,703</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0,611	-	(36,522)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附註十 九)	(2,726)	-	<u>6,104</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7,885</u>	-	(30,418)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8,252</u>	<u>1</u>	<u>\$ 32,285</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u>\$ 0.10</u>		<u>\$ 0.63</u>	
9810	稀 釋	<u>\$ 0.10</u>		<u>\$ 0.6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文杰



經理人：黃長澤



會計主管：陳香莉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附註十七)	保 留 盈 餘 (附註十七)			國 外 營 運 機 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註十九)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93,880	\$ 98,017	\$ 188,211	\$ -	\$ 130,035	\$ 20,364	\$ 1,430,507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7,323	-	(7,323)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49,694)	-	(49,694)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62,703	-	62,703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0,418)	(30,418)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703	(30,418)	32,285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93,880	98,017	195,534	-	135,721	(10,054)	1,413,098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270	-	(6,270)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0,054	(10,054)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49,694)	-	(49,694)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10,367	-	10,367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885	7,885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67	7,885	18,252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93,880	\$ 98,017	\$ 201,804	\$ 10,054	\$ 80,070	(\$ 2,169)	\$ 1,381,6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文杰



經理人：黃長澤



會計主管：陳香莉



日勝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4,560	\$ 69,785
A200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8,666	57,562
A20200	攤銷費用	1,245	706
A20900	利息費用	9,133	8,229
A21200	利息收入	(124)	(9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30,084)	(44,07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8)	(206)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191	533
A239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損失（利益）	243	(205)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3,056	9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039	(17,266)
A31150	應收帳款	54,835	(78,21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38	2,791
A31200	存 貨	29,226	(50,66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76	(973)
A32130	應付票據	(8,174)	(37,500)
A32150	應付帳款	(49,439)	61,22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395)	(891)
A32200	負債準備	(627)	(4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57)	28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91,360	(28,92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8	8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346)	(7,79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456)	(4,6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6,666	(41,25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57)	(17,03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8	2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37)	(\$ 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	54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687	(11,11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51)	(14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5,00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7,781)	(158,57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20,759</u>	<u>25,34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620)</u>	<u>(156,21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1,712,973	1,794,629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1,749,988)	(1,621,10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	49	46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	173,3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34,664)	(78,179)
C03700	其他應付款增加	31,670	29,76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49,694)</u>	<u>(49,694)</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9,654)</u>	<u>248,756</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8,608)	51,28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7,262</u>	<u>5,97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654</u>	<u>\$ 57,2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文杰



經理人：黃長澤



會計主管：陳香莉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8 年成立，本公司股票原於 89 年於櫃買中心掛牌後，於 91 年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合成樹脂及合成化學原料之製造及銷售及相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日本 AICA Kogyo Company Limited (AICA) 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公告公開收購本公司之普通股。公開收購期間於 107 年 1 月 5 日屆滿，AICA 並於 107 年 1 月 16 日取得本公司普通股 50.1% 股份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7,262	\$ 57,26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86,688	486,688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554	1,554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3	2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參閱附註四。追溯適用 IFRS 15 對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1.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

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金額認列。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2)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1)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2)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該資

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6	\$ 2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8,628	36,618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	20,624
	<u>\$ 28,654</u>	<u>\$ 57,262</u>
<u>利率區間(%)</u>		
活期存款	0.01-0.48	0.01-0.35
定期存款	-	1.32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70,215	\$ 73,254
減：備抵損失	-	-
	<u>\$ 70,215</u>	<u>\$ 73,254</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36,993	\$ 274,743
減：備抵損失	(5,623)	(4,579)
	<u>\$ 231,370</u>	<u>\$ 270,164</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6,312	\$ 123,540
減：備抵損失	-	(1,044)
	<u>\$ 106,312</u>	<u>\$ 122,496</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0,215	\$ 73,254
已逾期	-	-
合計	<u>\$ 70,215</u>	<u>\$ 73,25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至 30 天	逾期 31 至 90 天	逾期 超過 9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	10%	20%-50%	100%	
總帳面金額	\$ 331,465	\$ 8,235	\$ 1,886	\$ 1,719	\$ 343,30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703)	(824)	(377)	(1,719)	(5,623)
攤銷後成本	<u>\$ 328,762</u>	<u>\$ 7,411</u>	<u>\$ 1,509</u>	<u>\$ -</u>	<u>\$ 337,68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5,623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5,62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本年度餘額	<u>\$ 5,623</u>

106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 至 60 天	\$ 227,451
61 天至 90 天	70,670
91 天至 120 天	34,720
120 天以上	<u>65,442</u>
合 計	<u>\$ 398,28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u>\$ 16,32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623
加：本年度提列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623</u>

以上個別評估減損係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應收帳款，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八、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82,535	\$ 203,369
商 品	1,745	701
原 物 料	112,830	138,497
在途存貨	<u>3,764</u>	<u>1,724</u>
	<u>\$ 300,874</u>	<u>\$ 344,291</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569,910	\$ 1,510,578
存貨跌價損失	14,191	533
未分攤製造費用	<u>20,761</u>	<u>17,504</u>
	<u>\$ 1,604,862</u>	<u>\$ 1,528,615</u>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係原始定存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有關質押資訊參閱附註二四。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957,555	\$ 933,920
投資關聯企業	<u>2,990</u>	<u>6,932</u>
	<u>\$ 960,545</u>	<u>\$ 940,852</u>

上述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主要營業項目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四及五。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一) 投資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金	額 持 股
<u>非上市櫃公司</u>				
NEO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NEOLITE)	\$ 629,182	100%	\$ 605,162	100%
克哲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克哲公司) (註)	202,690	100%	196,735	100%
肯美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肯美特公司)	<u>125,683</u>	100%	<u>132,023</u>	100%
	<u>\$ 957,555</u>		<u>\$ 933,920</u>	

註：克哲公司於 107 年 4 月變更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克哲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二)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金	額 持 股
<u>非上市櫃公司</u>				
TOPWELL ELASTIC TECHNOLOGY CO., LTD (TOPWELL)	<u>\$ 2,990</u>	48%	<u>\$ 6,932</u>	48%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土 地	\$ 345,894	\$ -	\$ -	\$ -	\$ -	\$ -	\$ 345,894
房屋及建築	227,882	895	-	-	3,642	-	232,419
機器設備	707,225	7,468	(1,043)	-	6,360	-	720,010
運輸設備	9,347	-	-	-	-	-	9,347
其他設備	<u>152,819</u>	<u>1,037</u>	(<u>28</u>)	-	-	-	<u>153,828</u>
成本合計	<u>1,443,167</u>	<u>\$ 9,400</u>	(<u>\$ 1,071</u>)	\$ 10,002	-	-	<u>1,461,498</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101,651	\$ 14,126	\$ -	\$ -	\$ -	-	115,777
機器設備	546,107	32,146	(1,043)	-	-	-	577,210
運輸設備	7,016	657	-	-	-	-	7,673
其他設備	<u>101,010</u>	<u>11,588</u>	(<u>28</u>)	-	-	-	<u>112,570</u>
累計折舊合計	<u>755,784</u>	<u>\$ 58,517</u>	(<u>\$ 1,071</u>)	\$ -	-	-	<u>813,230</u>
	<u>\$ 687,383</u>						<u>\$ 648,268</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201,755	\$ -		\$ -		\$ 144,139	\$ 345,894
房屋及建築	178,812	2,644	(	87)		46,513	227,882
機器設備	678,426	5,810	(	2,700)		25,689	707,225
運輸設備	8,131	-	(	683)		1,899	9,347
其他設備	145,853	4,802	(	4,294)		6,458	152,819
成本合計	<u>1,212,977</u>	<u>\$ 13,256</u>	(	<u>\$ 7,764</u>)		<u>\$ 224,698</u>	<u>1,443,167</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88,068	\$ 13,626	(	\$ 43)		\$ -	101,651
機器設備	517,356	31,451	(	2,700)		-	546,107
運輸設備	7,105	594	(	683)		-	7,016
其他設備	93,562	11,742	(	4,294)		-	101,010
累計折舊合計	<u>706,091</u>	<u>\$ 57,413</u>	(	<u>\$ 7,720</u>)		<u>\$ -</u>	<u>755,784</u>
	<u>\$ 506,886</u>						<u>\$ 687,383</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25 至 50 年
增建工程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辦公設備	2 至 8 年
景觀園藝	15 年
其 他	2 至 15 年

設定抵押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四。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007	\$ -		\$ 1,007
房屋及建築	<u>3,513</u>	<u>-</u>		<u>3,513</u>
成本合計	<u>4,520</u>	<u>\$ -</u>		<u>4,520</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u>2,978</u>	<u>\$ 149</u>		<u>3,127</u>
	<u>\$ 1,542</u>			<u>\$ 1,393</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007	\$ -	\$ 1,007
房屋及建築	<u>3,513</u>	<u>-</u>	<u>3,513</u>
成本合計	4,520	<u>\$ -</u>	4,520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u>2,829</u>	<u>\$ 149</u>	<u>2,978</u>
	<u>\$ 1,691</u>		<u>\$ 1,542</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25 年

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中壢市之房地，該地段因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272,033	\$ 299,100
抵押借款	90,000	90,000
信用狀借款	<u>28,377</u>	<u>37,937</u>
	<u>\$ 390,410</u>	<u>\$ 427,037</u>
年 利 率 (%)		
信用借款	1.28-1.35	1.28-1.32
抵押借款	1.38	1.38
信用狀借款	1.28-1.38	1.28-1.38

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及其他金融資產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四。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30,000	\$ 1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25</u>)	(<u>74</u>)
	<u>\$ 129,975</u>	<u>\$ 129,926</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保 證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70,000	\$ 13	\$ 69,987	0.84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60,000</u>	<u>12</u>	<u>59,988</u>	1.04
	<u>\$ 130,000</u>	<u>\$ 25</u>	<u>\$ 129,975</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70,000	\$ 50	\$ 69,950	1.04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60,000</u>	<u>24</u>	<u>59,976</u>	1.04
	<u>\$ 130,000</u>	<u>\$ 74</u>	<u>\$ 129,926</u>	

(三) 長期銀行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抵押借款		
於 109 年 5 月到期	\$ 47,827	\$ 61,831
於 111 年 5 月到期	36,422	47,082
於 111 年 3 月到期	32,500	42,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4,664</u>)	(<u>34,664</u>)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82,085</u>	<u>\$ 116,749</u>
年 利 率 (%)	1.38-1.41	1.38-1.41

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四。

十四、其他應付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5,732	\$ 18,982
應付佣金	7,324	8,423
應付設備款	2,518	1,075
應付運費	2,385	2,061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1,220	5,361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三）	61,497	29,823
其 他	<u>17,393</u>	<u>15,829</u>
	<u>\$ 108,069</u>	<u>\$ 81,554</u>

十五、負債準備－流動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七、權益

(一)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70,860	\$ 70,860
庫藏股票交易	27,157	27,157
	<u>\$ 98,017</u>	<u>\$ 98,01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八(二)。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考量未來營運擴展及資本支出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 50% 以上，其中，發放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 25%。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70	\$ 7,323		
特別盈餘公積	10,054	-		
現金股利	49,694	49,694	\$ 0.5	\$ 0.5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3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7,885)	
現金股利	14,908	\$ 0.1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八、淨 利

(一)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

性 質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及 營 業 外 支 出 者	合 計
<u>107年度</u>			
薪資費用	\$ 53,147	\$ 47,438	\$ 100,585
勞健保費用	4,841	4,477	9,31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219	2,349	4,568
董事酬金	-	1,628	1,628
其他員工福利	2,350	4,405	6,755
折舊費用	43,395	15,271	58,666
攤銷費用	138	1,107	1,245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及 營 業 外 支 出 者	合 計
<u>106年度</u>			
薪資費用	\$ 52,501	\$ 50,155	\$ 102,656
勞健保費用	4,741	4,211	8,95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178	2,332	4,510
董事酬金	-	1,718	1,718
其他員工福利	2,215	5,115	7,330
折舊費用	42,782	14,780	57,562
攤銷費用	138	568	706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62 人及 15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二)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至 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1 日及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5%)	\$ 783	\$ 3,752
董監事酬勞 (2%)	313	1,5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3,062	\$ 6,09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2,851)	(7,479)
淨利益（損失）	<u>\$ 10,211</u>	<u>(\$ 1,385)</u>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	\$ 4,47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62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807)	-
	(1,807)	6,09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960)	984
稅率變動	5,153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807	-
	6,000	98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193	\$ 7,082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費用	\$ 2,912	\$ 11,86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94	-
稅上不計入之收益	(5,066)	(6,15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621
本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	(245)
稅率變動	5,15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193	\$ 7,082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常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660	\$ 287	\$ -	\$ 1,94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	897	-	89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70	170
其 他	1,894	754	-	2,648
	<u>\$ 3,554</u>	<u>\$ 1,938</u>	<u>\$ 170</u>	<u>\$ 5,66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 32,753	\$ 7,938	\$ -	\$ 40,69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8	-	2,896	2,924
	<u>\$ 32,781</u>	<u>\$ 7,938</u>	<u>\$ 2,896</u>	<u>\$ 43,615</u>
<u>106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341	\$ 319	\$ -	\$ 1,660
其 他	2,430	(536)	-	1,894
	<u>\$ 3,771</u>	<u>(\$ 217)</u>	<u>\$ -</u>	<u>\$ 3,55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 31,986	\$ 767	\$ -	\$ 32,75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132	-	(6,104)	28
	<u>\$ 38,118</u>	<u>\$ 767</u>	<u>(\$ 6,104)</u>	<u>\$ 32,781</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 股東之淨利	股 數 (仟 股)	每股盈餘(元)
<u>107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10,367	99,388	\$ <u>0.1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08</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10,367</u>	<u>99,496</u>	\$ <u>0.10</u>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62,703	99,388	\$ <u>0.6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26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62,703</u>	<u>99,649</u>	\$ <u>0.6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級。

- (1) 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
-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其他應付款暨存入保證金。
- (2)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本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者，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456,848	\$ -
放款及應收款(註2)	-	545,52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974,934	1,077,729

註1：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括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有關主要財務風險之說明如下：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相對於各外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後淨利增加之金額；匯率貶值 1% 時，其對淨利之影響將為相同金額之負數。

貨幣種類	107年度	106年度
美金	\$ 718	\$ 870

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 1%，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尚無法代表匯率之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70	\$ 22,178
金融負債	152,975	189,92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8,621	36,608
金融負債	484,159	518,450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變動 0.25% 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1,139 仟元及 1,205 仟元。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交易之對象皆為信譽卓著之金融及證券機構，且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即使對方違約，本公司亦不致於遭受重大之損失。

本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且本公司之政策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定期評估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而予以提列適當備抵呆帳，故本公司預期不致有發生重大損失之可能性。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之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藉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86,030 仟元及 376,123 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 衍 生 金 融 負 債	1 年以內	1 年以上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 337,800	\$ -
浮動利率工具	402,074	82,085
固定利率工具	152,975	-
	<u>\$ 892,849</u>	<u>\$ 82,085</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 369,353	\$ -
浮動利率工具	401,701	116,749
固定利率工具	189,926	-
	<u>\$ 960,980</u>	<u>\$ 116,749</u>

二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ICA	本公司之母公司
PT. AICA INDRIA (PT. AICA)	兄弟公司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 聯屬公司）（註）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 聯屬公司）（註）
TOPWELL	關聯企業
NEOLITE	子公司
肯美特公司	子公司
克哲公司	子公司
LIBERTY BELL INVESTMENTS LTD. (LIBERTY BELL)	子公司
利哲興（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利哲興上海公司)	子公司

註：本公司法人董事於 107 年 1 月 16 日因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持股數二分之一當然解任，另於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當選一席董事。

(二)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LIBERTY BELL	\$ 198,804	\$ 166,793
	NEOLITE	189,291	169,847
	其 他	40,657	48,356
	母 公 司	9,869	-
	其他關係人	1,064	5,618
	兄弟公司	617	-
	關聯企業	18	18,509
		<u>\$ 440,320</u>	<u>\$ 409,123</u>
進 貨	子 公 司	\$ 7,440	\$ 5,710
	母 公 司	1,890	-
		<u>\$ 9,330</u>	<u>\$ 5,710</u>
其他收入	子 公 司		
	克哲公司	\$ 336	\$ 1,536
	母 公 司	318	-
		<u>\$ 654</u>	<u>\$ 1,536</u>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價格係依本公司個別產品差異性及市場行情個別議定之，收款授信期間為 60 天至 180 天，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子 公 司	\$ 207	\$ 509
應收帳款淨額	子 公 司		
	NEOLITE	\$ 46,169	\$ 76,801
	LIBERTY BELL	29,363	25,484
	利哲興上海公司	15,039	-
	其 他	8,519	15,057
	母 公 司	7,138	-
	其他關係人	66	175
	關聯企業	18	4,979
		<u>\$ 106,312</u>	<u>\$ 122,496</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LIBERTY BELL	\$ 11,145	\$ 11,726
	其 他	72	178
		<u>\$ 11,217</u>	<u>\$ 11,90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子 公 司	\$ 97	\$ 37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LIBERTY BELL	\$ 1,792	\$ 505
	克哲公司	778	-
	母 公 司	1,018	-
		<u>\$ 3,588</u>	<u>\$ 505</u>

(三) 向關係人借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NEOLITE	\$ 61,430	\$ 29,760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為 1.3%。為無擔保借款。107 及 106 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 67 仟元及 63 仟元。

(四) 背書保證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均為 15,000 仟元予子公司 LIBERTY BELL，以提供 LIBERTY BELL 之銀行借款額度。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628	\$ 8,620
退職後福利	195	195
	<u>\$ 7,823</u>	<u>\$ 8,81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9,815	\$ 216,56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70	1,554
	<u>\$ 211,385</u>	<u>\$ 218,117</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7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開立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約為美金 373 仟元及 485 仟元。

二六、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7,603	30.715 (美 金：新台幣)	\$ 233,526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265	30.715 (美 金：新台幣)	161,714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144	29.76 (美 金：新台幣)	\$ 331,645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221	29.76 (美 金：新台幣)	244,65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利益及損失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外 幣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失	匯	率 淨 兌 換 利 益	
美 金	30.419(美金：新台幣)	(\$ 3,082)	30.432(美金：新台幣)	\$	159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LIBERTY BELL	其他應收款	是	\$ 122,860 (美金 4,000)	\$ 122,860 (美金 4,000)	\$ -	註二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138,166 (註三)	\$ 552,662 (註三)	

註一：為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額度。

註二：依銀行借款合同約定利率。

註三：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總限額，分別為本公司之淨值 10%與不可超過最近一年內月平均交易額之兩者合計數及本公司之淨值 40%。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限額（註）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LIBERTY BELL	透過子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公司	\$ 690,828	\$ 464,325 (美金 15,000)	\$ 460,725 (美金 15,000)	\$ 363,156 (美金 11,823)	\$ -	33.35%	\$ 967,159	Y	—	—	

註：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及最高限額，分別為本公司之淨值 50%及 70%為限。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及 帳 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帳款及票據 之比率（%）	
本公司	LIBERTY BELL	透過子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公司	（銷 貨）	(\$ 198,804)	(12)	T/T 90 天	註	—	\$ 29,363	7	
	NEOLITE	子公司	（銷 貨）	(189,291)	(11)	T/T 90-180 天	註	—	46,169	11	

註：與關係人銷貨交易價格係依個別產品差異性及市場行情個別議定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NEOLITE	英屬維京群島	財務投資及國際貿易	\$ 413,902	\$ 413,902	13,059	100	\$ 629,182	\$ 9,646	\$ 9,646
	克哲公司	臺中市	化工原料之買賣業務	97,367	97,367	12,600	100	202,690	25,332	25,332
	肯美特公司	南投縣	塗料、顏料及工業助劑批發業	111,484	111,484	7,199	100	125,683	(3,480)	(1,556)
	TOP WELL	泰國	合成樹脂之買賣業務	8,326	8,326	932	48	2,990	(6,956)	(3,338)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二)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博帝(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化工產品批發	\$ 32,399 人民幣 8,053	(註一)	\$ 26,450 美金 820	\$ -	\$ -	\$ 26,450 美金 820	\$ 35,644 人民幣 7,815	100%	\$ 35,644 人民幣 7,815	\$ 164,960 人民幣 36,887	\$ 63,247 人民幣 13,091
東莞寶建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PU 樹脂生產及銷售	518,956 美金 16,000	(註一)	244,425 美金 7,576	-	-	244,425 美金 7,576	16,534 美金 540	100%	16,534 美金 540	472,230 美金 15,375	-
利哲興(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化工產品批發	6,090 人民幣 1,355	(註一)	6,090 美金 200	-	-	6,090 美金 200	(3,428) (人民幣 759)	100%	(3,428) (人民幣 759)	1,592 人民幣 356	-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溫州德泰公司)	聚氨脂樹脂產銷	38,879 人民幣 9,973	(註一)	33,690 美金 1,045	-	-	33,690 美金 1,045	- (註四)	- (註四)	- (註四)	- (註四)	2,928 人民幣 701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晉江德福公司)	聚氨脂樹脂產銷	38,879 人民幣 10,000	(註一)	6,290 美金 195	-	-	6,290 美金 195	- (註五)	- (註五)	- (註五)	- (註五)	-
溫州日勝鞋材有限公司 (溫州日勝公司)	聚氨脂樹脂產銷	97,197 人民幣 24,830	(註一)	26,127 美金 810	-	-	26,127 美金 810	- (註六)	- (註六)	- (註六)	- (註六)	9,526 人民幣 2,281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402,745 (美金 12,496)	\$ 911,805 (美金 28,826) (註七)	(註八)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包含以設備及專門技術投資，但不包含獲配大陸投資事業之盈餘再轉投資及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四：溫州德泰公司已於 101 年 9 月全數處分，不再持有股權及投資額，目前報備投審會之文件尚在送件中。

註五：晉江德福公司已於 98 年全數處分，不再持有股權及投資額，目前報備投審會文件尚在送件中。

註六：溫州日勝公司已於 96 年全數處分，不再持有股權及投資額，目前報備投審會文件尚在送件中。

註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28,826 仟元，其中利用第三地區投資事業（即 NEOLITE）受配大陸投資事業之盈餘轉投資各大陸地區投資事業美金 5,591 仟元免計入限額。

註八：依投審會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設上限。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影響：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合併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 異		變動 分析
			金 額	%	
流動資產	2,028,103	2,074,044	-45,941	-2.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0,423	954,162	-63,739	-6.68%	
其他資產	64,585	45,723	18,862	41.25%	(1)
資產總額	2,983,111	3,073,929	-90,818	-2.95%	
流動負債	1,451,871	1,493,270	-41,399	-2.77%	
非流動負債	149,584	167,561	-17,977	-10.73%	
負債總額	1,601,455	1,660,831	-59,376	-3.58%	
股 本	993,880	993,880	0	0.00%	
資本公積	98,017	98,017	0	0.00%	
保留盈餘	291,928	331,255	-39,327	-11.87%	
其他權益	-2,169	-10,054	7,885	-78.43%	(2)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1,381,656	1,413,098	-31,442	-2.23%	

- 變動達 20%以上之原因說明：
 - (1)係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 (2)受匯率影響，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回升所致。
- 影響：屬正常情況，無重大影響。
-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率 (%)	變動 分析
營業收入淨額	\$3,675,769	\$3,325,124	350,645	10.55%	
營業成本	(3,233,202)	(2,859,048)	-374,154	13.09%	
營業毛利	442,567	466,076	-23,509	-5.04%	
營業費用	(368,665)	(354,065)	-14,600	4.12%	
營業淨利	73,902	112,011	-38,109	-34.0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737)	(5,612)	-14,125	251.69%	(2)
稅前淨利	54,165	106,399	-52,234	-49.09%	
減：所得稅費用	(43,798)	(43,696)	-102	0.23%	
本年度淨利	10,367	62,703	-52,336	-83.47%	
其他綜合損益	7,885	(30,418)	38,303	-125.92%	(3)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8,252	\$32,285	-14,033	-43.47%	(3)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10,367	\$62,703	-52,336	-83.4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	\$18,252	\$32,285	-14,033	-43.47%	(3)

變動達 20%以上之原因說明：

(1)營業收入增加，但受市場同業價格競爭、原物料價格及匯率波動影響致獲利下降所致

(2)受匯率變動影響外幣兌換損失增加及其他收入減少所致。

(3)受匯率變動影響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回升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請參閱本年報壹、致股東報告書之內容。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合併現金流量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74%	-1.75%	-256.5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3.60%	99.28%	4.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4%	-2.69%	-87.3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均較去年為佳，主因 107 年度收款情形較佳、資產運用效率提升，而有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但尚不足以支付現金股利。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持續調整營運政策，維持一定水準之獲利。

(三)未來一年(108 年)合併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入(出) 量(3)	預計現金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36,825	253,884	(287,808)	202,901	—	—
未來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維持穩定營運、降低庫存及提高應收帳款週轉率以產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因持續投入新產品而增加設備投資及償還銀行借款而產生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因新產品之投入增加設備及舊有設備整改，持續有資本支出，資金來源為自有資金及銀行融資，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考量市場及原料取得之便利性，配合整體營運計畫做為轉投資政策依據。
2.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請參閱捌、特別記載事項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107年度受原料價格波動影響獲利，以及依準則等規範提列較高的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導致獲利減少，未來集團持續將資源做有效之調度，以維持整體經營績效及穩定成長獲利。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本年度利息支出 19,057 仟元，佔全年度營收淨額之 0.52%，利息支出較 106 年增加，預計未來一年利率可能緩升或持平，利息支出預計略為增加，本公司除積極尋找低利率資金外，另一方面安排償還借款，以降低利息支出之金額。
2. 匯率變動：本年度淨兌換損失 6,883 仟元，主要受人民幣兌美元及新台幣兌美元波動所影響；目前新台幣兌美元及人民幣兌美元與去年比較波動幅度相對平穩，預估兌換損益不會持續擴大，本公司係預估外幣收支淨部位做自然避險，以外幣計價的原料採購與外銷金額互相調節，實際影響尚在可控制範圍。
3. 通貨膨脹：本公司市場分為內外銷，107 年度內銷及外銷市場之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對年度營運並未產生明顯之影響；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依據通膨或緊縮之程度調整營運策略，以減緩通膨對公司之不利影響。

綜上所述，本公司隨時注意利率、匯率及通膨可能的變動方向，採取必要之避險措施，以減緩對公司不利之衝擊。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操作保守，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且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時係依據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處理。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劃請詳伍、營運概況之業務內容之技術及研發概況之說明。
2. 本公司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營收之 1.84% 左右。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營運均符合相關政策及法令，對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並無因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專業之經營理念，最近年度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對本公司危機管理造成重大的影響。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尚無此計畫。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主要原料來源均為國際大廠，且有多家優良廠商配合，可確保原料品質，另一方面可減少供貨短缺或貨源中斷之危機。
2、銷貨：本公司銷貨分散，並無過度集中的情形。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尚無跡象顯示大股東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公司產生影響之情形。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經營權改變情形。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十三)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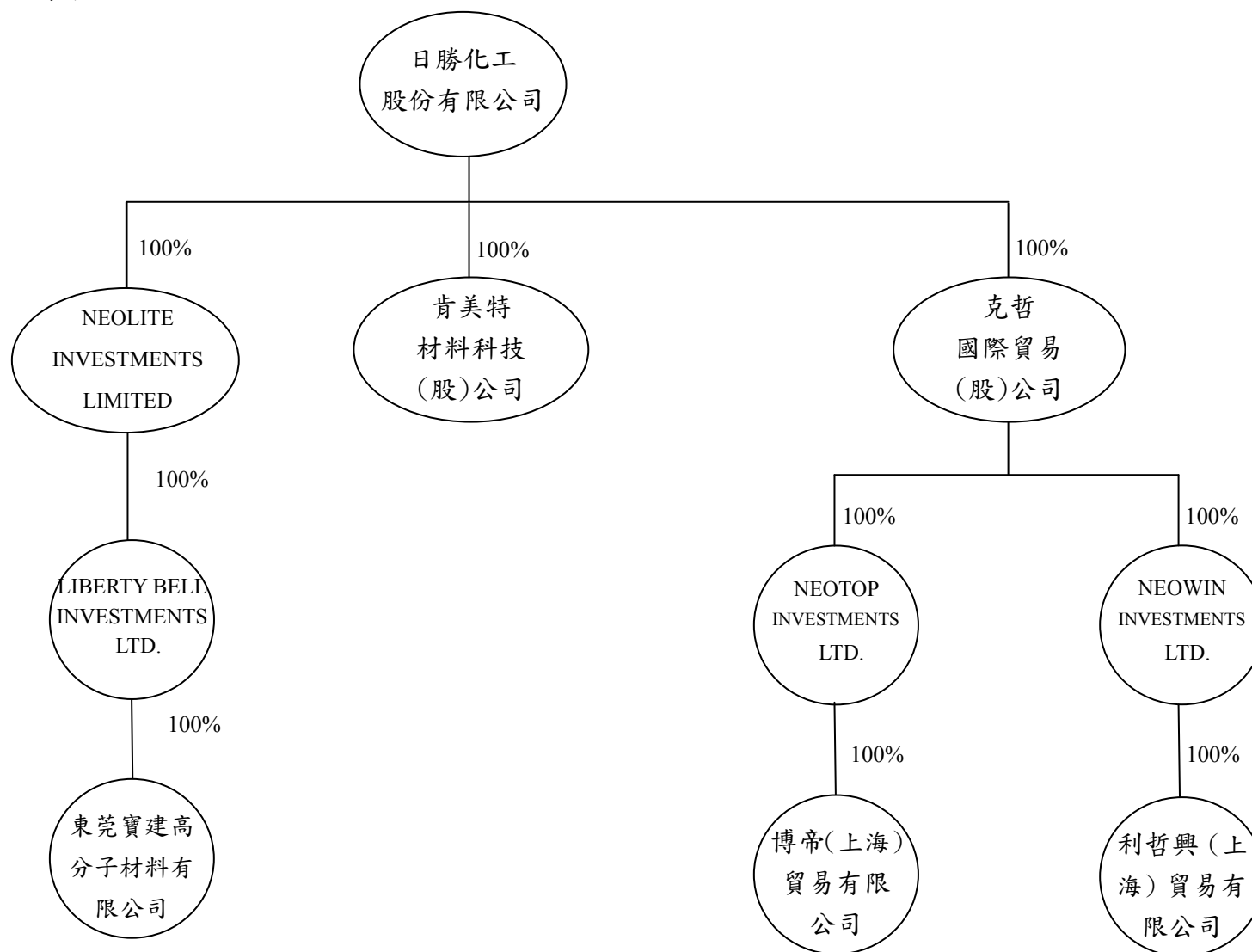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概況

107 年 12 月 31 日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外幣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8.05.15	南投市工業南二路7號	NTD993,880	PU 樹脂製造
克哲國際貿易(股)公司	72.05.03	臺中市臺灣大道三段540號8樓之3	NTD126,000	化工原料買賣業務
肯美特材料科技(股)公司	96.05.08	南投市南崗三路7號	NTD72,000	塗料、顏料及工業助劑批發業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1997.05.29	英屬維京群島	NTD413,902	財務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LIBERTY BELL(東莞寶建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1.28	英屬維京群島	USD21,000,000	PU 樹脂製造
NEOTOP INVESTMENTS LTD.	2013.08.14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2,000,000	財務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NEOWIN INVESTMENTS LTD.	2016.11.21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205,000	財務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博帝(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2005.09.12	上海市長寧區中山西路999號603室	USD1,000,000	化學製品批發業
利哲興(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2017.04.25	上海市長寧區中山西路999號602室	USD200,000	化學製品批發業

3.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 文 杰	6,973,532	7.02%
	董 事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代表人百百 聰	49,793,388	50.10%
	董 事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代表人大村 信幸		
	董 事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代表人海老原 健治		
	董 事	寶建企業(股)公司-代表人蔡乃湧	3,352,771	3.37%
	獨立董事	陳 朝 暉	0	0%
	獨立董事	東山 三樹雄	0	0%
	監察人	劉 威 東	2,255,412	2.27%
	監察人	盧 惠 彬	2,196,193	2.21%
	監察人	蘇 逸 修	0	0%
	總經理	黃 長 澤	93	0%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董 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NTD413,902 仟元	100%
LIBERTY BELL(東莞寶建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 事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法人代表：黃長澤	21,000,000	100%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出 資 比 例
克哲國際貿易(股)公司	董事長	日勝化工(股)公司-法人代表何文杰	NTD126,000 仟元	100%
	董 事	日勝化工(股)公司-法人代表黃長澤		
	董 事	日勝化工(股)公司-法人代表姚志偉		
	監察人	日勝化工(股)公司-法人代表吳寶華		
NEOTOP INVESTMENTS LTD.	董 事	克哲國際貿易(股)公司-法人代表何文杰	2,000,000	100%
NEOWIN INVESTMENTS LTD.	董 事	克哲國際貿易(股)公司-法人代表何文杰	200,000	100%
博帝(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NEOTOP INVESTMENTS LTD.-法人代表黃長澤	1,000,000	100%
	監 事	NEOTOP INVESTMENTS LTD.-法人代表侯貞夙		
利哲興(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NEOWIN INVESTMENTS LTD.-法人代表黃長澤	200,000	100%
	監 事	NEOWIN INVESTMENTS LTD.-法人代表侯貞夙		
肯美特材料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何文杰	7,199,000	100%
	董 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吳信瑜		
	董 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黃長澤		
	監察人	侯貞夙	0	0%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淨額)		(稅後)	(稅後)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413,902	684,613	52,634	631,979	189,466	(17,557)	9,646	-
LIBERTY BELL(東莞寶建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673,073	1,089,345	617,115	472,230	1,816,546	59,033	16,534	-
肯美特材料科技(股)公司	72,000	187,265	59,374	127,891	77,473	(4,862)	(3,480)	-
克哲國際貿易(股)公司	126,000	264,492	61,796	202,696	90,665	5,026	25,332	-
NEOTOP INVESTMENTS LTD.	58,800	165,045	-	165,045	-	(35)	35,613	-
NEOWIN INVESTMENTS LTD.	6,242	1,718	28	1,690	-	(28)	(3,452)	-
博帝(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38,922	174,239	9,279	164,960	232,513	47,624	35,644	-
利哲興(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6,090	52,158	50,566	1,592	47,071	(3,284)	(3,428)	-

註一：外幣換算為台幣，資產負債項目按期末匯率 NTD:USD=30.715:1、NTD:NCY=4.472:1 換算、損益項目按季平均匯率換算。

(三)關係報告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 文 杰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1 日

108.3.21勤中xxxxxxx號

受文者：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就 貴公司民國107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
表示意見。

說 明：

貴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1 日編製之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蔣 淑 菁

蔣淑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會 計 師 吳 麗 冬

吳麗冬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1、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 制 公 司 名 稱	控 制 原 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 制 公 司 派 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 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 稱	姓 名
AICA Kogyo Company Limited (日商愛克工業株式會社, AICA)	持有本公司 50.1%之股 權	49,793,388	50.1%	無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百 聰 海老原 健治 大村 信幸

2、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交易往來情形

本公司與控制公司 AICA 間之交易往來情形如下：

(1)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 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 異 原 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占總營業 成本(銷 貨)之比率	銷貨 毛利	單 價 (元)	授 信 期 間	單價 (元)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占總應收 (付)帳款、 票據之比率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備抵呆 帳金額	
銷貨	\$ 9,869	0.57%	-	-	T/T 60 天	-	T/T in advance- T/T 120 天	-	\$ 7,138	1.75%	-	-	-	-
進貨	1,890	0.14%	-	-	月結 69 天	-	月結 30-90 天	-	1,018	0.44%	-	-	-	-

(2)財產交易情形：無此情形。

(3)資金融通情形：無此情形。

(4)資產租賃情形：無此情形。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此情形。

3、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4、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何文杰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EVERMORE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